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三十八章，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監管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有關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事宜。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對本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8)

(除另有註明外，於本公告中的財務數字以港元為單位)

2011 年全年業績、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提呈集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

財務摘要

	2011	2010	變幅
市場成交主要統計數據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9.7	69.1	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69,525	221,487	22%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302,750	246,474	23%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7,855	7,566	4%
營運支出	1,823	1,612	13%
除稅前溢利	6,032	5,954	1%
稅項	(939)	(917)	2%
股東應佔溢利	5,093	5,037	1%
基本每股盈利	4.73 元	4.68 元	1%
已攤薄每股盈利	4.72 元	4.67 元	1%
每股中期股息	2.16 元	1.89 元	14%
每股末期股息	2.09 元	2.31 元	(10%)
	4.25 元	4.20 元	1%
股息派付比率	90%	90%	-
	2011	2010	變幅
綜合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			
股東資金（百萬元）	9,159	8,677	6%
總資產 ¹ （百萬元）	54,028	47,884	13%
每股資產淨值 ² （元）	8.50	8.06	5%

附註：

1 集團總資產包括就期貨及期權合約向參與者收取之保證金。

2 根據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 1,077,670,473 股計算，即 1,079,906,640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2,236,167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2010 年：1,076,436,353 股，即 1,078,092,346 股已發行及繳足股份減 1,655,993 股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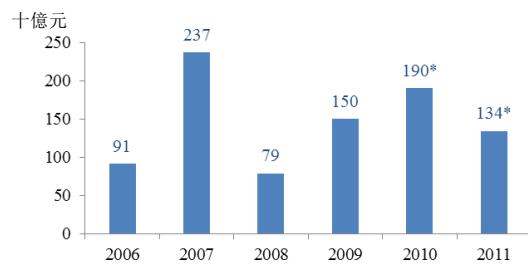
主席報告

「我很榮幸能在過去 6 年出任香港交易所主席一職，其間即使經歷全球經濟不穩與金融海嘯，嚴峻考驗前所未見，香港交易所仍能持續增長。香港交易所亦一直提升平台基建和優化市場架構，在不斷蛻變的交易所營運環境中保持競爭力。縱然面對各種挑戰，我很高興 2011 年仍能為股東帶來回報。」

香港交易所的表現

縱使在全球經濟不穩及萎縮的影響下，我們的市場無法倖免，香港證券市場連續第三年成為全球最大首次公開招股集資中心，並於 2011 年錄得全年成交約 40 萬億股及 2.15 億宗交易的新高紀錄，實在值得鼓舞。衍生產品市場亦創下多項新紀錄，特別是期權成交合約總數方面。在這背景下，2011 年香港交易所股東應佔溢利約為 51 億元，較去年上升 1%。按照派息比率 90% 的政策，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 2.09 元，即 2011 年全年派付股息合計每股 4.25 元，較 2010 年增加 1%。

香港交易所市值 (於 12 月 31 日)



聯交所上市公司總市值 (於 12 月 31 日) 及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



* 高踞全球上市交易所榜首

* 高踞全球交易所榜首

附註： 數字已作進位。

資料來源： 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的每月統計及Reuters

經濟放緩及全球競爭

去年本地及全球不斷有重大事故，挑戰重重。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缺乏可靠迅速的解決方案、美國面臨雙底衰退風險，致使各方憂慮內地經濟硬著陸等等跨國界的不明朗因素擾亂了全球金融秩序，導致投資者信心以至全球金融市場表現均受到嚴重衝擊。面對全球金融不穩，香港市場活動難免放緩，尤其是 2011 年下半年。除卻宏觀經濟條件外，受規管的交易所尚要應對另類交易平台激增及領先交易所併購潮所激發的全球交易所同業競爭白熱化。證券交易模式日趨分散，令全球一些交易所失去重大市場份額。於此，香港交易所亦未必能獨善其身。

在全球政治及經濟不穩下，加強投資者信心至為重要。我有幸出任主席的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將繼續與國際證券事務監察委員會組織就專注監管事宜保持緊密聯繫，確保環球市場公平高效兼具透明度。聯會亦會提醒全球決策者、監管機構及各方權益人關於聯會旗下 54 家交易所成員對市場集資的重要角色，尤其在為中小企集資及製造就業。

儘管各央行放寬銀根，避險情緒可能仍會持續一段時間。個人及機構作投資決定時必然變得審慎。香港股票市場也預料持續波動。然而，香港交易所在執行戰略規劃而力求進一步加強核心能力、提升競爭力之同時，將繼續對全球金融發展趨勢保持警覺，聽取市場意見並保持靈活性。

發掘全球機遇

自 1993 年內地企業來港上市以來，內地企業及香港交易所一直都處於雙贏的局面。在我任內，國際企業來港上市的增加，從而令香港交易所成為亞洲時區內的一家全球交易所。除 600 多家內地企業外，共有超過 140 家來自世界各地（包括巴西、法國、德國、意大利、日本、蒙古、俄羅斯及瑞士）的企業在聯交所上市。事實上，獲接納為發行人的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數目已增至 23 個。此外，海外發行人可選擇透過預託證券上市或尋求第二上市。國際公司在聯交所的上市亦將陸續而來。

在聯交所上市的國際公司



註：

- a 一家澳門公司亦分類為澳洲公司，因為該公司由來自兩地的股東共同控制。
- b 一家台灣公司亦分類為法國公司，因為該公司由來自兩地的股東共同控制。

根據世界經濟論壇於 2011 年發布的第 4 份年度《金融發展報告》(Financial Development Report)，香港首度超越英美兩國高踞金融發展指數 (Financial Development Index) 榜首，主要是由於在非銀行金融服務方面如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及保險業獲得高分。

我們會繼續致力進行全球推廣，推介聯交所作為內地及海外公司的平台，讓它們向全球展示公司本身及其產品／技術，以及參與內地及亞洲日趨蓬勃經濟體及市場。我們於 2011 年 10 月推出為上市公司而設的服務，將進一步協助提高市場對上市發行人的認知及加強上市發行人與投資社群之間的溝通。

為加強同業合作，香港交易所與多家交易所及監管機構就相互合作及資訊互換簽訂合作備忘錄。隨著全球增長動力步向多極化，經濟權力分布較前為廣，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作出 2 項重大戰略舉措。我們正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就在香港成立合資公司以發展指數及其他股本衍生產品及編纂新指數展開磋商。此外，我們亦於 2011 年 10 月與巴西、俄羅斯、印度及南非的交易所簽訂意向書，成立 BRICS 交易所聯盟。每家聯盟交易所先將其他聯盟成員基準股市指數的衍生產品在旗下市場以當地貨幣相互掛牌買賣，其後再開發追蹤 BRICS 交易所表現的創新產品。聯盟預視了 BRICS 經濟體與金融市場在未來十年愈益重要，進一步引證 BRICS 集團結盟是正確的方向。

加強作為內地門戶的角色

數十年來香港一直是內地的門戶及通往世界的窗口。內地經濟增長強勁，聯交所作為中國籌集國際資金中心的角色亦日益重要。人民幣國際化提速，更將為香港作為內地門戶及境內外資金往來渠道的角色帶來更多機會。

國家「十二五」規劃將香港定位為主要人民幣離岸中心及推動人民幣走向世界的試驗點。此外，2011 年 12 月推出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試點辦法後，合格申請人可將在香港籌集的人民幣資金投入內地證券市場，是香港鞏固其作為首選人民幣離岸中心地位的重要一步。

為穩握機遇，香港交易所更新旗下各個系統以支援香港與日俱增的人民幣離岸業務。2011 年 4 月，匯賢產業信託成功在聯交所上市，成為香港首宗人民幣計價證券的首次公開招股及上市，為我們奠下重要的里程碑。除人民幣計價債券及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外，香港交易所亦已就推出人民幣計價股份、期貨及期權等其他產品準備就緒。我們推出了「雙幣雙股」（人民幣／港幣）模式，又開發「人證港幣交易通」利便人民幣計價證券的上市及交易。基於市場對香港的人民幣計價股票表示濃厚興趣，相信首隻人民幣計價股份的首次公開招股指日可待。

2011 年簽訂的合作備忘錄

- 內蒙古自治區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
- 臺灣證券交易所
- 大連商品交易所
- 江蘇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
- 廣西壯族自治區金融工作辦公室
- 哈薩克斯坦 Eurasian Trading System Commodity Exchange Joint Stock Company
- 中關村科技園區管理委員會
- 鄭州商品交易所
-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 四川省人民政府金融辦公室

2012 年 1 月簽訂的合作備忘錄

- 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

自 2009 年 A 股行業交易所買賣基金推出後，聯交所有更多跨境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包括首隻來自臺灣證券交易所的跨境上市。另一值得注意的發展是全球首隻以人民幣計價的黃金交易所買賣基金於 2012 年 2 月 14 日在聯交所挂牌上市。目前，我們正與上海證券交易所研究推出跨市場的交易所買賣基金，讓內地投資者可參與香港股票市場，香港投資者亦可參與內地股票市場。我們相信追蹤港股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將不久可於內地開始進行買賣。

加強香港交易所核心能力

去年 12 月推出 AMS/3.8 後，我們旗下證券市場的效能及透明度均大幅提升，為日後市場增長作好準備。我們的 MDS 亦已升級，以便提供更優質的市場數據發布。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將於 2013 年中推出，將可讓我們推出新市場數據產品及在內地發布市場數據。同時，我們亦正考慮將 HKATS/DCASS 升級至新技術平台。這些工作計劃均是我們提升實力、縮減時延及進一步提高市場基建整體表現的重要舉措。

香港交易所發展的另一里程碑是成立新數據中心，這是我們策略及日後發展的重要基礎。為加強香港交易所在世界先進資訊技術的競爭力，我們必須保持領先優勢，以確保系統基建時刻緊貼各項相關技術及標準的最新發展，並採取審慎的風險管理。位於將軍澳的新數據中心正以符合國際可靠及環境保護的最佳標準建造。項目已獲美國綠色建築委員會（the United States Green Building Council）前期認證為符合「領先能源與環境設計」（Leadership in Energy and Environmental Design standard, LEED）金級水平。待新數據中心於 2012 年落成後，我們就可以將許多主要營運單位遷入以提高效能，並可提供設備託管服務，增加服務種類。

提升香港交易所競爭力

我們的市場基建一直與時並進，切合金融服務業不斷演變的需求。我們欣見延長交易時間第一階段順利實施，下一階段將於 2012 年 3 月 5 日執行。屆時，我們旗下市場與競爭對手在交易時間上的差距將進一步縮窄。待 2012 年增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香港交易所對投資者的吸引力自當進一步提升。

我們明白旗下結算所對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重要。因此，我們會繼續因應監管環境的不斷演變而迅速應對，以確保各項風險管理措施穩健可靠。我們感謝眾參與者支持建議中各項旨在加強香港長遠穩定及競爭力的風險管理措施。

於 2011 年底，在聯交所共有 77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成交金額增至逾 5,450 億元，佔市場成交總額 3%。

為進一步促進交易所買賣基金的增長，我們提升了網站內容以提高透明度。2011 年，我們的網站在「第七屆交易所買賣基金全球周年大獎」（7th Annual ETF Global Awards）連續第三年獲得「最詳盡交易所買賣基金資料網站（亞太區）」（Most Informative ETF Website (Asia-Pacific region)）的稱譽。

此外，作為 20 國（G-20）的支持者，香港交易所正籌備成立結算所，為場外市場買賣的衍生工具結算及交收。此舉除了是我們要致力減低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系統風險及提高透明度外，本身亦具戰略價值，特別是緊貼日益廣泛以人民幣作為國際交易的趨勢。

香港金融市場日後的繁榮取決其競爭力。董事會及管理層一直與政府緊密合作，改善市場基建；但沒有市場人士的支持，市場改革計劃不可能完成。我們期望在日後推行改革的路上繼續與市場人士攜手合作、並肩同行。

發展可持續市場

作為交易所營運機構，我們的主要責任是確保旗下的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可持續發展。為投資社群提供所需資訊及建設優質和持正操作的市場一直是我們的主要目標之一。

聯交所一直致力倡導上市公司奉行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目前的經濟及業務環境格外需要良好的企業管治。除支持政府將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規則賦予法定效力外，我們於 2011 年亦公布有關對《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其他《上市規則》條文的若干修訂，指出最佳的企業管治常規以協助維護市場持正操作。大部分修訂已於 2012 年 1 月 1 日生效，其餘將分階段推出。

近數年我們在可持續發展工作上一直取得成果。其中一個重大里程碑是成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系統，以確保集團內企業社會責任常規有系統地發展。自 2009 年起，我們每年獨立刊發符合（全球報告倡議組織）應用等級 A+ 評級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描述我們作為社會負責任企業公民的各項活動。從香港交易所自 2010 年起獲納入恒生可持續發展企業指數系列和道瓊斯可持續發展亞太指數可見，我們的企業社會責任工作日漸獲得認可，令人鼓舞。

展望未來，環境及社區事宜的重要性日高，而且動輒要迅速作出回應行動。作為前線監管機構，我們大力提倡將可持續發展元素融入公司的業務常規。2011 年，我們向所有上市公司推出環境、社會及管治計劃，以鼓勵及支持上市公司參與這個重要範疇。透過與上市公司及市場人士的共同努力，我們希望建立到一種包涵環境、社會及管治元素的文化。我們歡迎市場各界就建議中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提出意見。建議中的指引旨在提高市場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認知，並鼓勵上市公司開始作出環境、社會及管治匯報。諮詢將於 2012 年 4 月結束。

致謝

我的主席任期將於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後即告屆滿，能夠連續 6 年擔任董事職務，實在是我的榮幸，對於當中每一項的工作，我都熱誠投入，享受與各位同儕共事的每一刻。回看我為本公司履行的所有職務及作出的每個決策，無一不是以 3 個相輔相成的目標為指引：（一）維護公眾利益；（二）為股東謀求利益；（三）鞏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我衷心感謝董事會同寅及各委員會成員（包括於 2011 年股東周年大會後退任董事的張建東議員，以及 2011 年 4 月獲委任的夏理遜先生）一直以來的支持和建樹，為香港交易所的成功作出重大貢獻。另外，史美倫議員及鄭慕智博士亦將於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後退任，兩位在任 6 年間的熱心參與和給予的寶貴意見，我要在此一一致謝。

我謹代表董事會向股東對董事會成員長久以來的支持和信任深表謝意。我相信每位董事都會致力為股東續創佳績。董事會亦感謝參與者、社會各界及所有其他權益人給予的無限支持和理解。最後，我衷心感謝管理團隊及每位員工的竭誠守責和承擔。

我深信香港交易所會繼續在香港經濟發展上擔當重要角色，不斷精益求精，同時恪守其營運公開、公平及持正市場的使命，為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作出貢獻。

主席
夏佳理

集團行政總裁的回顧

「全球經濟狀況及交易所的競爭環境正在發生重大結構性變化，我們不僅需要穩守核心業務、推動增長，更需主動為未來確立戰略性的發展方向。為此，我們積極探索各個具發展潛力的機會，並已經開始著手進行其中一些項目。我們深信，這些發展項目將會引領香港的市場創出一片新天地。」

若將 2010 年視為我們的《戰略規劃 2010–2012》的孕育期，那麼，2011 年則是重要的發展期。儘管全球經濟形勢持續不明朗，我們仍繼續在多方面取得重大的進展，其中包括吸引國際企業來港上市、為人民幣產品的上市和交易做好監管和基礎設施的準備、令市場架構更臻完善以及完成多項大型系統升級等。2011 年，我們並在交易所相互合作及結盟從事產品開發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2012 將會是落實項目的關鍵一年。我們一方面會繼續推進現行戰略規劃中各項目的發展，同時面對內地市場加速開放所帶來的巨大卻又稍縱即逝的商機，我們將會積極研究其他新資產類別產品的發展契機。正如我們的新宣言所述：香港交易所正積極裝備自己，讓我們可以「闖前路、拓新機、引領市場創新天」。

市場表現

2011 年我們的集資市場表現出色，儘管全球資本市場面臨巨大挑戰。香港交易所去年的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達 2,600 億元，連續第三年高踞全球榜首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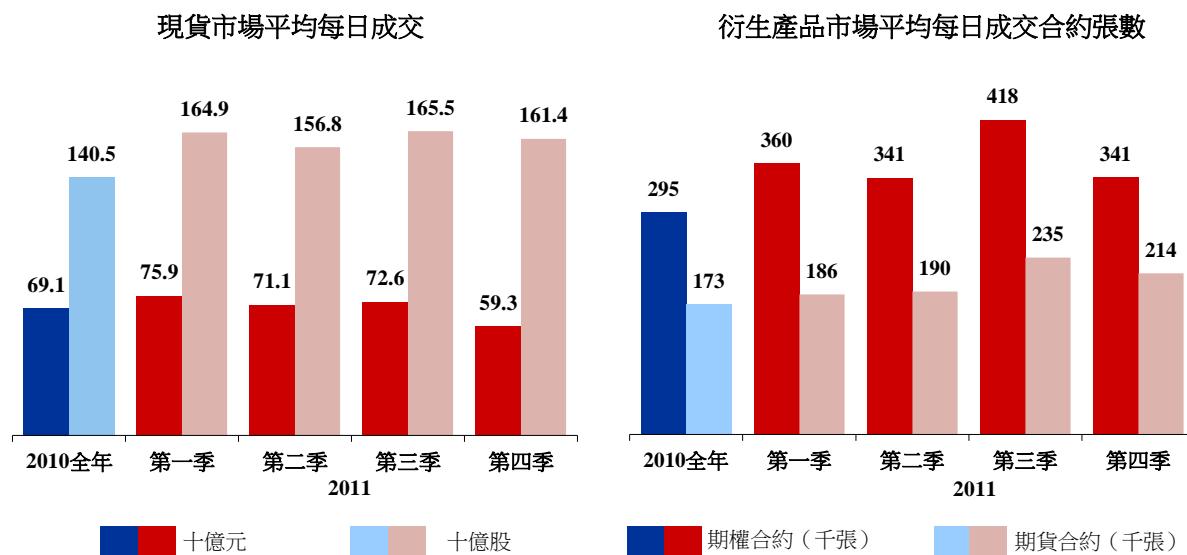
2011 年的交易市場不尋常地波動，主要受 3 月日本地震及第三季起的歐洲國債問題風波影響。恒指波幅指數自從 2011 年 2 月推出後，最高曾於 2011 年 8 月 9 日錄得 51.97 點，全年平均為 26.37 點²。

現貨市場的成交額在 2011 年因季度而異。受美國聯邦儲備局在 2010 年底推出的第二輪量化寬鬆計劃影響，2011 年首三個月成交活躍，平均每日成交金額達 759 億元。3 月日本地震發生後，每日成交錄得 52 周新高，活躍勢頭並持續至 4 月份，至年中才有所放緩，但到 8 月歐洲國債危機深化後再見反彈，截至第三季末平均每日成交金額仍維持在 732 億元。只是其後市價普遍下跌，第四季的成交金額也大幅下挫。2011 年的平均每日成交股數達 1,622 億股，為歷年最高。展望來年，由於全球市況持續不明朗，未來的市場環境相信仍然充滿挑戰。

¹ 資料來源：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的每月統計

² 在 2006 年（金融危機發生前），美國的基準波幅指數全年只在約 10 點與 24 點之間浮動。

衍生產品市場成交量在 2011 年刷新紀錄，全年成交合約達 140,493,472 張，對比 2010 年上升 21%，主要受惠於股票期權、H 股指數期貨、恒指期權及小型恒指期貨的交易增加。4 隻相對新的產品 — 分別標的恒指股息點及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的期貨³以及分別標的恒指及 H 股指數的自訂條款期權⁴— 在 2011 年的成交均顯著上升，平均每日成交比 2010 年增加 81%。



業務發展回顧

推介國際企業來港上市

在 2011 年，我們繼續大力推動我們的上市公司多元化。我們走訪了 17 個國家或地區，與當地的潛在發行人會面，當中包括歐洲、日本、韓國、馬來西亞、蒙古及俄羅斯。我們又增加了 4 個合資格提出上市申請的發行人認可註冊成立地，令有關總數增至 23 個。

香港上市對國際企業的吸引力持續增長，2011 年總共有 18 家⁵海外公司首次在聯交所掛牌買賣，海外公司佔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額的比率由 2010 年的 45% 上升至 2011 年的 52%，總金額達 1,340 億元。

跨市場合作

為拓展新市場、開發新產品，去年我們開始了 2 個新的跨市場戰略項目。在 2011 年年中，我們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展開磋商，希望在香港註冊成立合資公司，發展指數及其他股票衍生產品、編制新指數等。

³ 在 2010 年 11 月 1 日推出

⁴ 在 2010 年 2 月 8 日推出

⁵ 不包括 1 家由創業板轉至主板上市的公司

在 10 月，我們宣布與巴西、俄羅斯、印度及南非等金磚國家的交易所成立聯盟，目標是讓 5 個國家或地區的投資者可投資於這些新興經濟體。在合作初期，參與計劃的交易所會先將各自的基準股市指數衍生產品在其他聯盟成員的市場相互掛牌買賣。

提升平台基礎設施

完善系統及市場架構對我們的業務至為重要，因為這是我們增長及發展的基石。我們在這方面投放的資源有些在 2011 年開始有所收穫。在資訊平台基礎設施方面，我們專注於以下目標：

- **提升交易系統處理量及縮短時延**：我們在 12 月提升了現貨市場的交易系統 (AMS/3.8)，將處理量增加約 10 倍至每秒 3 萬個買賣盤，並可彈性增加至每秒 15 萬個買賣盤；而平均時延則縮短至 2 毫秒，比前快約 70 倍。
- **增加市場透明度及效率**：相對於升級前只顯示 5 個最佳價格水平，新系統 AMS/3.8 可顯示 10 個最佳價格水平，市場數據播送訊息量亦增加一倍。
- **為將來的業務增長及市場需要提供彈性**：我們在將軍澳工業邨的新一代數據中心興建進度良好，預期在 2012 年下半年竣工。
- **為全球性的聯通建立一個生態圈**：我們繼續籌備在新一代數據中心內提供設備託管服務，預計在 2012 年底推出。
- **支持將來的業務增長及模式**：我們開始了一個整體計劃，為各核心市場系統的新一代平台做好準備；已經開始籌建的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將會為我們提供一個單一平台，整合發放所有資產類別的市場數據。

市場架構的改進

- **在跨市場發展中維持競爭力及準確定位**：我們在 2011 年 3 月推行了第一階段的新交易時間，讓我們與內地市場在早上同步開市。2012 年 3 月 5 日將會推行第二階段的新交易時間，屆時我們與內地市場在下午也可同步開市。
- **擴展市場範圍**：有關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市場諮詢已經完成並獲得絕大部分回應人士的支持，計劃將在 2012 年下半年實施。
- **強化風險管理架構**：有關改革旗下結算所風險管理架構的市場諮詢已經完成，市場對建議表達了莫大的支持。對香港市場來說，這是一個遲來的市場改革，落實措施後我們將可透過大幅改善按金、保證金及儲備金制度，大大提升 3 家結算所的風險管理能力。預計有關措施將於 2012 年第二及三季實施。

《戰略規劃 2010—2012》重溫

正如《戰略規劃 2010—2012》中所言，我們相信我們未來的機遇與人民幣國際化及中國內地市場進一步開放息息相關。我們明白這個過程需要時間完成，而在過程中的不同階段，我們要緊密配合內地市場參與者的需要，提出適時的規劃與主張。為了更清晰地闡明在戰略規劃中不同要點的互動關係，在大方向不變的前提下，我們將戰略規劃進一步細分為 3 個進程：

- 第一章：中國的離岸集資中心；
- 第二章：中國的離岸人民幣中心；及
- 第三章：中國的全方位國際金融中心

在走過的每一章，我們都會堅守我們的中心使命：成為中國客戶首選的國際交易所、國際客戶首選的中國交易所。

第一章：中國的離岸集資中心

在第一章中，我們為內地的發行人提供了集資及接觸國際投資者的平台。過去十多年，我們的業務藉著第一章得到迅猛發展，至今天這仍然是我們業務的重要一環 — 2011 年共有 101 家公司在香港上市（包括 12 家由創業板轉至主板的公司），其中 54 家為內地企業（包括 9 家由創業板轉至主板的公司），其集資額佔去年首次公開招股總額的 36%。在 2011 年底，內地企業佔我們所有上市公司總市值近 56%，並佔平均每日市場成交金額的 66%。

雖然我們有著非常良好的業務記錄，但隨著上市公司的總市值增長至今天的規模，集資市場由首次公開招股帶動的高速增長模式已愈見成熟。與此同時，內地的在岸股票市場已漸具規模與競爭力。雖然現時欲進入離岸資本市場的大型內地企業數量仍然具規模且不斷增加，已在港上市企業的大股東仍持有相當數量的非流通股，這些非流通股的二級發行將是我們集資市場進一步發展的最大動力。譬如 2011 年底，H 股公司佔我們上市公司總市值 23%，但這些公司大部分的國有股都因為非自由流通而不在計算之列。我們估計，此中的大量股份將會在未來通過股份增發或大股東減持而成為流通股，屆時我們的上市公司總市值及平均每日成交自將顯著提高。

第二章：中國的離岸人民幣中心

香港的離岸人民幣市場在 2011 年經歷了高速增長。有見中國加速資本項下的開放及進一步將人民幣國際化，我們估計此勢頭將持續強勁。我們的長遠目標是：為欲分散投資至境外的內地投資者建立一個貨幣中立的離岸市場。人民幣國際化為我們長遠目標的實現提供了戰略契機。

我們在 2011 年開始為建立離岸人民幣市場奠定穩健的基礎。到目前為止我們完成了 3 個主要項目：

- 在 3 月為現貨市場完成了人民幣準備測試，佔市場成交額約 90% 的 365 名交易所參與者和 35 名結算參與者已確認為人民幣產品的交易和結算準備妥當。
- 為確保人民幣股票市場的發展不受離岸人民幣流量所限，我們在 2012 年 1 月推出了「人證港幣交易通」，讓投資者可利用持有的港幣來買賣人民幣股票。
- 為方便人民幣股票的上市和交易，我們推出了「雙幣雙股」模式，讓一家公司可以人民幣股票及港幣股票並行上市及交易。

在 2011 年 4 月，香港第一隻人民幣產品（匯賢產業信託）通過首次公開招股上市，集資人民幣 105 億元。人民幣債券上市亦見增長，7 家公司發行的共 9 隻人民幣債券去年在聯交所上市。預期市況好轉時將會有更多的人民幣產品上市。

第三章：中國的全方位國際金融中心

此際全球經濟出現結構性改變，重心正向亞洲轉移，加上中國加速開放步伐，我們感到迫切需要積極地審視我們的戰略，確保我們定位適當，能夠利用好這些轉變中的機遇。

為此，我們將跳出股票的傳統範疇，把開發新資產類別的可行性研究提上日程。更明確地說，我們相信，人民幣國際化快速發展及中國長遠對各種資源的結構性需求為香港交易所帶來極大的機遇，我們可為此需求就金融衍生產品和商品提供交易、結算及風險管理的解決方案。雖然全球金融衍生產品和商品市場競爭激烈，我們在這些方面也經驗不多，但我們深信在亞洲時區、人民幣條件以及以中國為基礎的產品及服務提供上，香港交易所都有其獨特的條件發揮先行者的優勢。

在 2011 年我們開始發展一項新的業務 — 場外衍生工具結算，初期將集中於與人民幣有關的利率及外匯產品，然後再研究推展至與離岸人民幣有關的場內交易金融衍生產品，例如離岸人民幣債券指數產品。

另外，有見市場尚未有一個以亞洲時區及人民幣為重點的商品交易及結算離岸平台，我們在 2011 年底就發展這樣一個平台的可行性加大了研究力度。

這些項目仍在發展的初步階段，但我們堅信及早行動的迫切性，因為機會只會留給準備妥當的人。

展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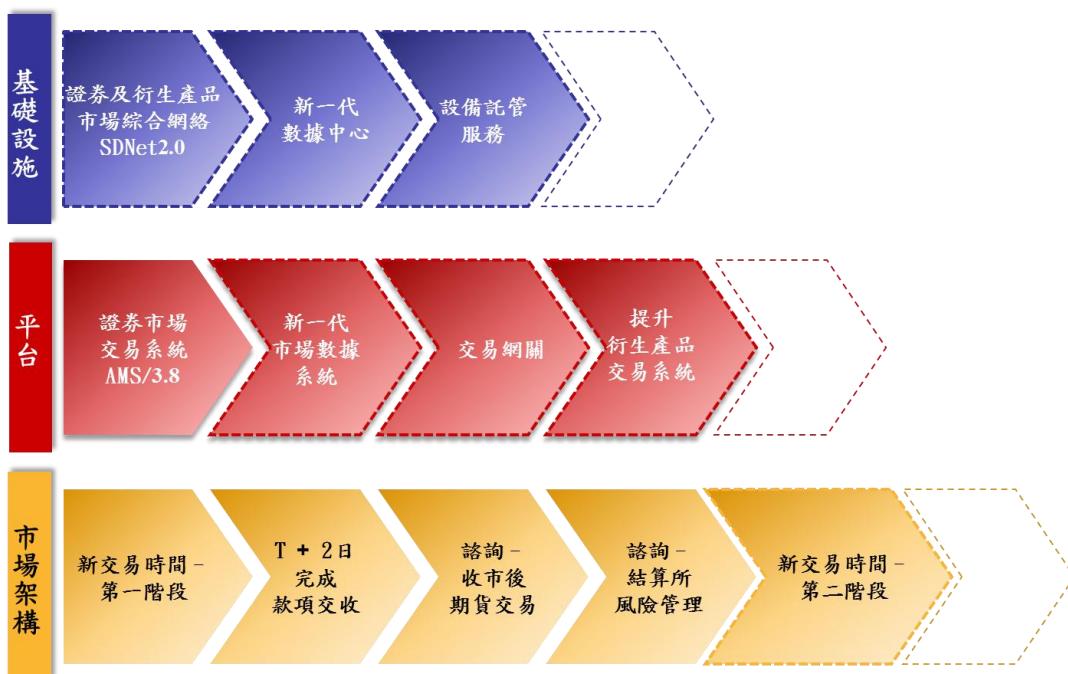
2012年將會是落實多個重要項目的關鍵一年，我們將於年底推出新的平台基礎設施及市場架構改革，其中包括新一代數據中心、設備託管服務及收市後期貨交易。

對香港交易所來說，這些項目將會讓我們能夠更好地抓緊未來的機遇、同時逐步增加我們的總收入。有些項目的回報期可能較長，因而可能在短期內影響我們的利潤結構及現金流，所以我們會繼續加強項目管理及實施更嚴謹的財政紀律。

對市場參與者來說，他們或需就某些項目而對本身系統及運作作出相應的改動；我們明白這些項目對市場可能帶來的影響，並會繼續與市場參與者保持緊密溝通。

長遠來說，我們深信這些發展項目將會創造一個更好的環境，讓整體市場得益。

香港交易所的關鍵基礎設施投資 — 全盤計劃



雖然第三章的好些戰略項目需要數年時間才能推出市場，但相關的具體籌備工作仍需在2012年展開，當中包括探討為金融衍生產品和商品提供交易及結算服務的可行性，及為有關服務招攬人才。

致謝

在此我謹向香港交易所全體員工致以萬分感謝，全賴他們的努力工作，我們才能在致力發展新業務的同時維持高度穩定運作。

我也要感謝市場參與者及其他相關人士對《戰略規劃 2010 – 2012》下各項新工作給予的持續支援和配合。

最後，我衷心感謝一眾董事給我的大力支持與指導。夏佳理主席將於 2012 年 4 月離任，我謹代表本公司上下每一位同事向主席致以由衷謝意。過去 6 年肩負董事會主席重任期間，夏佳理主席領導我們訂立戰略性方向、堅守股東價值，更親力親為推廣香港交易所作為首選的國際上市地，他的貢獻已經並將繼續為香港交易所帶來深遠的影響。

董事兼集團行政總裁
李小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上市

檢討《上市規則》

香港交易所致力為發行人及投資者提供優質市場。聯交所不時檢討《上市規則》，以確保《上市規則》緊貼市場發展及符合國際最佳常規，以及反映市場接納的標準，從而增強投資者的信心。

2011 年刊發的諮詢總結一覽表	刊發日期	《上市規則》修訂生效日期
• 「市值／收益測試」中有關最低股東人數的規定由 1,000 名減少至 300 名	1 月	2011 年 2 月 1 日
• 修訂有關合資格地產收購及成立合營公司的規定	1 月	2011 年 2 月 1 日
• 股份只可在股東批准有關權益後進行除權交易	5 月	2011 年 6 月 20 日
• 修訂有關僅售予專業投資者的債務證券的上市規定	10 月	2011 年 11 月 11 日
• 修訂物業估值規定（與證監會聯合諮詢）	10 月	2012 年 1 月 1 日
• 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守則》）及相關《上市規則》條文	10 月	
- 大部分的《上市規則》修訂條文；		2012 年 1 月 1 日
- 《守則》及若干《上市規則》修訂條文；及		2012 年 4 月 1 日
- 《上市規則》中要求發行人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須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新增條文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所有諮詢總結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以確保資料的透明度及方便取覽。

2012 年審議中的建議一覽表

- 檢討海外公司來港上市事宜
- 檢討短暫停牌政策
- 因應證監會就有關結構性產品及銷售手法，以及招股章程機制改革進行諮詢而可能產生的《上市規則》修訂
- 因應建議將持續披露責任納入法例而產生的《上市規則》修訂
- 進一步檢討關連交易規則
- 進一步簡化招股章程及相關文件
- 檢討《主板上市規則》第十八章的操作情況
- 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諮詢

編訂《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2011 年 5 月至 7 月期間，香港交易所為發行人舉辦了 5 場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講座及 10 個相關工作坊，冀提升發行人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認知及鼓勵發行人開始就環境、社會及管治作出匯報。逾 800 名來自 498 家發行人的代表出席講座及逾 500 名來自 348 家發行人的代表出席工作坊。參與人士均給予正面回應。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 12 月 9 日刊發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的諮詢文件。視乎市場的意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或會以建議最佳常規方式執行。

為結構性產品發行人提升服務

2011 年 5 月，聯交所推出一個全新的網上系統 — SPRINTS，以自動化及簡化結構性產品的上市申請程序。SPRINTS 可讓發行人以電子方式使用標準格式（可擴展標記語言（XML））向聯交所遞交發行條款表，或在系統預設的熒幕輸入發行條款表的資料，每次一張。新系統可提升發行人與聯交所之間的溝通及工作流程。

為協助結構性產品發行人作出準備，聯交所在推出系統前安排了簡介會、試用測試及用戶培訓課程。另外，聯交所亦提供技術支援，以助解決發行人在操作新系統時遇到的問題。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22 家結構性產品發行人中有 18 家使用 SPRINTS 遞交發行條款表，預計到 2012 年 3 月底所有結構性產品發行人均將透過 SPRINTS 遞交發行條款表。

提升上市公司的持續披露機制

關於《2011 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所載將上市法團披露股價敏感資料的若干規定納入法例的建議，聯交所繼續向政府提供意見及配合。香港交易所將於適當時候就《上市規則》有關部分的相應修訂諮詢市場。

首次公開招股的處理

聯交所繼續審理新股本證券上市申請（包括被視為新上市的發行人交易）的工作以及處理上市前查詢。2011 年內處理的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的統計數字載於下表。

首次公開招股相關工作紀錄

	2011	2010
審理上市申請數目	286 ¹	235
發給新上市申請人的首次意見函數目	212 ²	156
收到申請至發出首次意見函平均相距時間（以曆日計）	16	20
提呈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裁決的申請數目	147	135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在 120 個曆日內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85	107
上市委員會（或其代表）超過 180 個曆日始完成審理的申請數目	17	9
原則上批准申請數目	167 ³	164
回覆上市申請人或其顧問為釐清《上市規則》中有關新上市申請的內容而要求提供指引的數目	165	110
平均回覆時間（以曆日計）	7	6
受理的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申請數目	14	15

附註：

1 247 宗為新申請及 39 宗為 2010 年未處理完畢的申請。

2 該數少於受理新申請總數，因為多宗個案（如投資工具尋求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二十章上市及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毋須上市科給予意見而可直接進入審批程序。

3 於 2011 年底時，51 宗已批准的申請仍未上市，而其中 21 宗已於年內失效。

首次公開招股交易數目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受理的新上市申請	247	204	123	137	125
已上市申請	112	141	93	57	96
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八章在主板上市的公司	75	94	64	29	78
在主板上市的投資工具	10	27	19	7	11
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的公司	12	12	4	18	4
在創業板上市的公司	13	7	5	2	2
被視為新上市	2	1	1	1	1
遭拒絕的新上市申請	3	2	0	1	0
已撤銷的新上市申請	1	9	3	8	3
於年底時尚在處理的申請	64	39	31	27	42
於年底時已獲批准但仍未上市的有效申請	51	23	12	24	9

監察

在監察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情況方面，聯交所繼續將資源專注投放在對維持公平有序及信息流通的市場構成最大風險的事宜上。聯交所進行了一連串活動，包括審閱發行人文件、監察市場活動，以及提供《上市規則》指引及詮釋。

監察行動數目（於年底）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審閱發行人公告	32,508	32,099	27,588	20,784	19,025
預先審閱	151	188	1,589	4,266	5,215
刊發後始審閱 ¹	32,357	31,911	25,999	16,518	13,810
審閱發行人通函	1,565	1,782	1,731	2,849	3,048
預先審閱	1,228	1,344	1,275	2,761	3,023
刊發後始審閱	337	438	456	88	25
對股價及成交量進行的監察行動	4,507	5,091	8,112	8,439	10,083
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成交量的監察行動作出回應					
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²	360³	328	840	2,627	5,597
就涉及報道提出的查詢	156	221	311	536	495
發行人就所涉及報道的查詢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35	55	81	43	50
處理投訴	657	630	599	516	512
轉介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的個案（包括投訴）	58	59	54	86	90

附註：

1 包括發行人就其股份價格及／或成交量波動作出回應而刊發的澄清公告

2 2011年，就股價及成交量波動提出的查詢共693項（2010年：802項）及復牌公告共59份（2010年：104份）。

3 包括附帶意見公告184份（2010年：186份）及標準否定公告176份（2010年：142份）

由2010年1月起，聯交所只預先審閱發行人涉及非常重大的出售事項／收購事項、反收購、現金資產公司，以及會導致發行人上市後的主要業務有根本變動的交易或安排的公告。所有其他類別的發行人公告均只會在刊發後始審閱。聯交所對公告刊發後始審閱機制的經驗持續正面，因為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維持在令人滿意的水平。2011年，在所有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中，須聯交所採取跟進行動的維持在4%（2010年：4%）。

在2011年，聯交所繼續在每個交易時段開始前，重點審閱所有公告及通知，對涉及較重大交易或可能存在較高風險的違規情況的公告則作更詳細的審閱。2010年中起聯交所將若干合規率高的公告類別由刊發後作詳細審閱轉為只作重點審閱後，2011年刊發後作詳細審閱的公告數目下跌。聯交所會隨著發行人合規情況之改善，繼續縮窄刊發後作詳細審閱的範圍。

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

	2011	2010
須在刊發後作詳細審閱 *	9,448	11,615
須由發行人採取跟進行動（如澄清公告）	22%	22%
涉及違反《上市規則》	15%	14%

* 佔所有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的 29% (2011 年) 及 36% (2010 年)

儘管發行人本身有責任適時向市場披露股價敏感資料，聯交所亦會監察發行人遵守其持續責任的情況，以確保發行人的證券在公平有序及信息流通的市場上買賣。2011 年，在所有有關股價及成交量警示中，聯交所就當中約 15% (2010 年：16%) 的警示與發行人採取跟進行動，而其中 8% (2010 年：10%) 涉及有關發行人並無向外公布股價敏感資料及將其停牌。

2011 年，聯交所上市規則執行部共調查 58 宗 (2010 年：59 宗) 懷疑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懷疑違反法例以及其他規則及規例的個案已轉介到適當的執法機構審理。輕微的違規個案則以發出具體書面或口頭指引方式解決。

為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聯交所鼓勵發行人尋求對《上市規則》詮釋的個別指引。2011 年，聯交所處理了 393 項 (2010 年：430 項) 有關《上市規則》詮釋及相關事宜的書面查詢，及 262 份 (2010 年：622 份) 有關豁免遵守《上市規則》部分條文的申請。豁免申請銳減是由於 2010 年《上市規則》的修訂簡化了刊發通函的規定。

2011 年，聯交所刊發了一系列的上市決策及常問問題，就《上市規則》的事宜提供進一步指引。聯交所亦定期去函發行人，提述《上市規則》的修訂以及就披露責任、停牌及行政安排等當前議題提供指引。聯交所就發行人遵守網上刊載規定的情況進行審閱後發出一般指引，重點說明違規比率高的範疇。另外，聯交所亦向發行人發出通告，詳述有關「披露易」網站發布系統的緊急應變安排。

作為其監管工作的一部分，聯交所設有財務報表審閱計劃，抽樣檢查發行人定期刊發的財務報表。審閱計劃旨在監察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及會計準則的情況。為提高透明度及鼓勵發行人提升財務披露的水平，聯交所定期發布其審閱計劃所得的主要結果與觀察。聯交所在 2012 年 1 月第三次刊發同類的報告，審閱範圍涵蓋發行人在 2009 年 10 月至 2011 年 4 月間發布的 100 份定期財務報告。報告全文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聯交所鼓勵董事及負責財務報告的其他人士關注報告中提出的事宜，並檢討他們現有的財務報告制度，以確保其財務報告所載資料均屬具體、相關及重大的信息，符合披露規定，也有助讀者作出經濟上決定。

與發行人的溝通

聯交所繼續舉辦發行人教育活動，以及為發行人及其他權益人安排市場活動，推動發行人自律遵守《上市規則》，以及透過對話促進彼此對監管事宜的了解。2011年，聯交所在香港為發行人舉行了10場有關《上市規則》的企業管治條文修訂及遵守有關《上市規則》的實務事宜的研討會，吸引近1,800名參與者。2012年1月也先後在香港、上海及北京以普通話舉行同一主題的發行人研討會，參加人數接近600人。此外，聯交所亦安排過11次「面談」，先後與逾400名發行人代表及市場人士會面，討論具爭議及發展中的事宜。

為致力加強通訊渠道及減少用紙，聯交所於2011年12月向發行人及顧問提供電郵及加強版的電子呈交系統等額外通訊渠道。

運作效率

為簡化資訊管理程序，上市科於2011年12月推行一套全新的內容管理系統。新系統支援以電子方式呈交文件及文字識別技術，有助減少呈交文件印刷本的需要，資料也更易搜尋。文字識別技術加上檔案管理工具支援中央資料儲存庫，讓上市科可設存一個中央的資料管理數據庫。

為提高服務的透明度、質素及可測度，監察部逐步制定、檢討及完善服務標準，以衡量其監察及指引行動，以及隨後因應發行人行動所作回應的適時性。此外，監察部對問題個案獲得解決的整體回應時間及效率亦有記錄在案，方便日後追蹤監察。

2011年就初步回應所訂的服務標準

服務標準	服務水平達標個案 所佔百分比	
	2011	2010
預先審閱工作		
對預先審閱公告作初步回應	即日	77% 66%
對預先審閱通函（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作初步回應 *	10 個營業日	95% 94%
對預先審閱通函（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以外）作初步回應 *	5 個營業日	98% 98%
發行人查詢		
對發行人查詢作初步回應	5 個營業日	96% 91%
豁免申請		
對豁免申請（申請延遲寄發通函除外）作初步回應	5 個營業日	93% 89%
刊發後始審閱的工作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業績公告作初步回應	5 個營業日	99% 94%
對刊發後始審閱的公告（業績公告除外）作初步回應	1 個營業日	96% 93%

* 2010年，聯交所加強審閱複雜交易（包括非常重大的收購事項及或可能構成反收購行動者）的通函，要求發行人提高通函的披露質素。聯交所已對這些通函確立新的服務標準。2010年的數字已因此而作出調整。

2011 年，初步回應達到服務標準的情況與 2010 年相若，維持在令人滿意水平。

長時間停牌公司的狀況（於年底）

	主板		創業板	
	2011	2010	2011	2010
年內證券交易復牌	10	5	2	6
年內取消上市地位	2	0	0	0
進入除牌程序第三階段的公司	4	12	不適用	不適用
接獲聯交所擬將其除牌通知的公司	0	0	2	2
停牌三個月或以上的公司	39	39	11	9

上市規則執行

2011 年，聯交所繼續其執行《上市規則》的策略，詳情登載於 2004 年 10 月號的《交易所》季刊。概括而言，凡可能涉及違反《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嚴重行為均轉介證監會處理，而嚴重違反《上市規則》的則由聯交所採取紀律行動。其他違規行為則會以警告處理或在適當的情況下不採取行動。

但凡證監會對個案展開調查，聯交所一般即停止其調查工作並給予證監會支援。在此安排下，聯交所現時暫緩調查 9 宗個案。在證監會完成個別個案的調查後，聯交所會考慮需否就有關個案恢復展開調查，以決定是否需要採取紀律行動。

此外，聯交所在某些情況下亦會提供有關《上市規則》應用的技術意見及證詞，以配合其他如廉政公署及香港警察商業罪案調查科等執法機構提出的檢控。

年內，多項涉及違反《上市規則》的調查已經完成，上市委員會亦就此等違規行為作出了公開及私下制裁。有關資料載於「披露易」網站。現時已進入紀律程序不同階段但仍未作出紀律行動決定的個案共有 9 宗。

紀律行動數目（於年底）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調查 ¹	142	133	147	171	167
公開譴責 ²	6	7	4	10	9
公開聲明／批評 ²	3	1	4	5	7
私下譴責	0	1	1	0	0
發出警告／告誠信 ³	42	27	28	68	63

附註：

1 包括在上一年進行中但未完結而要待至本年內始完成的調查、年內展開並完結的調查，以及在年底時仍在進行中的調查

2 只記錄每項紀律事宜中作出的主要監管行動，並不包括同一個案中任何其他較低層次行動（如私下譴責）

3 上市科主要在認為不宜提交上市委員會採取行動的情況下發出警告信及告誠信。

2011 年內，8 宗源於投訴的個案交由上市規則執行部調查，完成調查後或須採取紀律程序。

為進一步提高調查效率，上市科於 2011 年為員工提供有關調查技巧的培訓，內部決策架構亦持續作出改進，以能及早識別嚴重失當行為及違反《上市規則》的個案，此舉有助在奉行自然公正原則及合法程序的情況下盡快達致監管結果。就 2010 年及 2011 年展開的調查個案而言，完成一宗個案調查（指已決定採取哪個程度的監管行動（如有）之時）所需平均時間為 5.6 個月，較去年所報告的 2009 年及 2010 年展開的調查個案所需平均時間 7.7 個月縮短了 2.1 個月。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31 宗個案仍在調查中，全部都是在 2011 年展開；而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51 宗仍在調查的個案中佔了 90% 是在當年展開。

聯交所又不斷提高紀律程序的透明度，譬如在紀律行動完結後刊發公告以提供更詳細的資料。

發行人董事不論是擔任公司管理上的執行或非執行角色，均對發行人遵守《上市規則》負有共同及個別責任，例如：若董事擁有可能重大影響發行人業務的若干事件或發展的具體資料，而又未能確保發行人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作出披露，即可導致發行人違反《上市規則》。要符合這些實質責任，發行人須建立合規制度，配合充足監控，以確保董事共同有能力履行其責任。若董事須對發行人實質違反《上市規則》負責，而又未有設立及維持充足的內部監控以符合規定，其或會被處以紀律制裁。

抗辯或和解個案中遭採取紀律行動的董事人數

	2011	2010	2009	2008
執行董事	17	30	20	67
非執行董事	7	4	10	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15	18	16	26
總數	39	52	46	110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有 65 名執行、非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涉及在進行中的紀律行動，他們的個案正處於紀律程序不同階段或尚待商議和解。

此外，聯交所繼續就補救行動向上市委員會提出建議，以糾正違規的情況及改善日後的企業管治，譬如規定發行人有責任僱用外聘人士以協助設立或修訂充足及有效的合規架構，以及要求董事在認可的專業機構接受指定時數的培訓，以提高其對合規事宜的認識和表現。

抗辯或和解個案的數目

	2011	2010	2009	2008
涉及「內部監控檢討」指示	1	1	6	4
涉及「延聘合規顧問」指示	1	5	5	5
涉及「董事培訓」指示	7	6	7	4

有關修訂及改進上市委員會現時處理紀律事宜程序的工作亦在進行中。有關建議將於2012年提呈上市委員會審議。

上市營運事務

年內，已處理的衍生權證上市申請共7,089宗（2010年：8,236宗），其中6,917宗為新發行（2010年：7,826宗），172宗為增發（2010年：410宗）。此外，已處理的牛熊證上市申請共5,394宗（2010年：6,634宗），其中5,334宗為新發行（2010年：6,541宗），60宗為增發（2010年：93宗）。2011年內新上市的債務證券（包括外匯基金債券及政府債券）合共50隻（2010年：38隻）。

衍生權證數目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新上市衍生權證	6,917	7,826	4,230	4,822	6,312
除牌衍生權證	8,038	6,045	3,874	6,294	3,788
年底時的上市衍生權證	4,027	5,148	3,367	3,011	4,483
上市衍生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22%)	53%	12%	(33%)	129%

牛熊證數目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新上市牛熊證	5,334	6,541	8,072	4,231	391
已取消牛熊證	4,087	4,835	5,899	2,837	250
除牌牛熊證	1,410	2,334	1,795	211	34
年底時的上市牛熊證	901	1,064	1,692	1,314	131
上市牛熊證數目變動百分比	(15%)	(37%)	29%	903%	446%

年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仍然是「披露易」網站上最受歡迎欄目之一。大部分發行人呈交的資料均在2秒內完成上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無法控制的互聯網傳送時間）。截至2011年底，「披露易」網站存放了共1,299,255份發行人文件檔案給公眾人士免費查閱。年內，這些發行人文件錄得逾3,500萬次的搜尋次數，而80%的搜尋可在0.1秒內獲得回應（不包括香港交易所無法控制的互聯網傳送時間）。聯交所亦根據證監會的規定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範，管理透過「披露易」網站存檔及發布的披露權益通知。

集資市場資料*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已處理的發行人訊息存檔數目	201,597	202,492	191,266	143,410	120,622
發行人訊息網站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288	235	176	121	151
聯交所已處理的披露權益存檔數目	53,480	49,958	46,574	54,965	62,211
披露權益存檔閱覽次數（以百萬計）	117	38	27	28	31

* 數據涵蓋主板及創業板發行人。

2011年8月10日，聯交所的「披露易」網站遭惡意攻擊，導致發行人的訊息發布受到干擾，以及7隻股本證券及其相關債務證券／衍生產品停牌。聯交所已在事發後宣布各項萬一日後「披露易」訊息發布系統再遇同類事件時有關發行人發布訊息及停牌的修訂安排。

現貨市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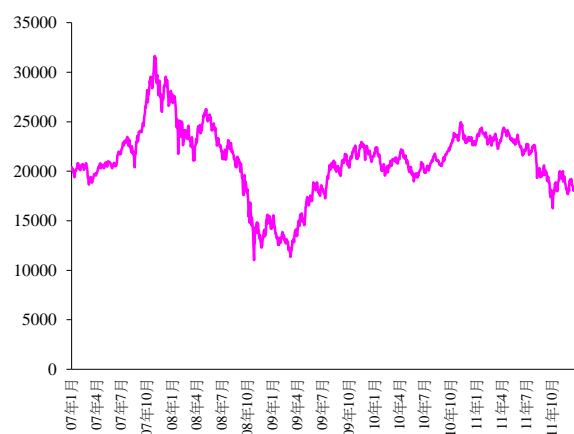
市場表現

2011 年，主板新上市公司共 88 家（包括 12 家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創業板則有 13 家。集資總額（包括上市後籌集資金）達 4,904 億元。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主板上市公司共 1,326 家，創業板則有 170 家，總市值約為 175,373 億元。此外，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市之衍生權證共 4,027 隻、牛熊證共 901 隻、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共 9 隻、交易所買賣基金共 77 隻，以及債務證券共 192 隻。2011 年，主板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695 億元，創業板則 2.56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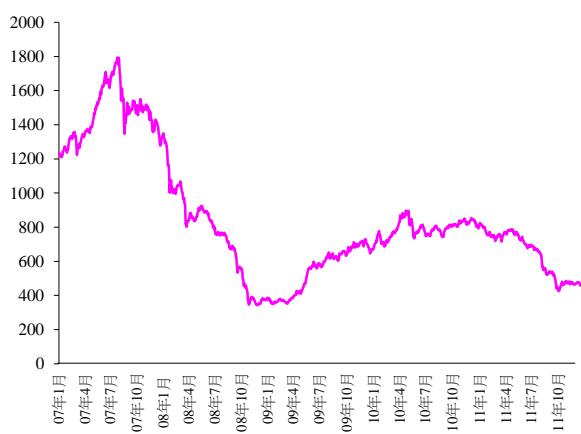
收市指數（於年底）

	2011	2010	變幅
恒指	18434	23035	(20%)
恒生國企指數	9936	12692	(22%)
恒生香港中資企業指數	3682	4170	(12%)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大型股指數	22252	27392	(19%)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474	810	(41%)

恒指 (01/2007 – 12/2011)



標準普爾／香港交易所創業板指數 (01/2007 – 12/2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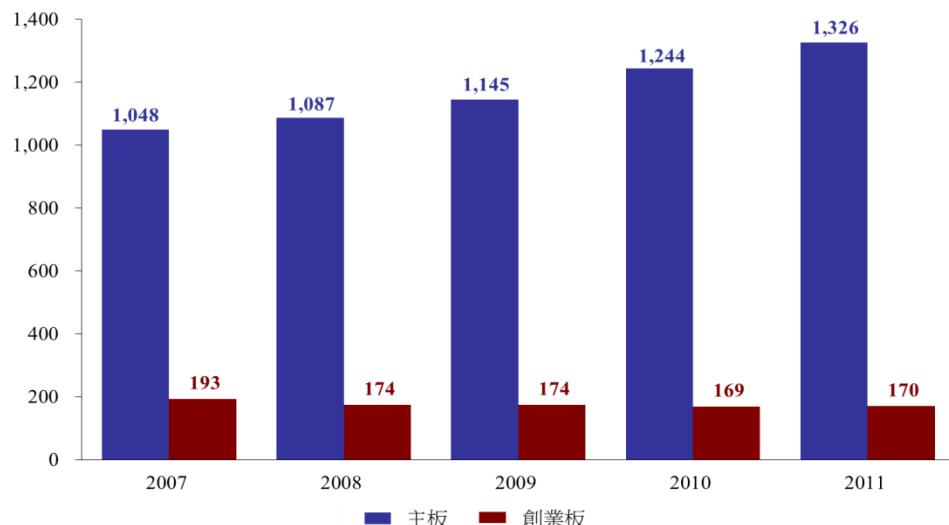


主板及創業板的市場表現

	主板			創業板		
	2011	2010	變幅	2011	2010	變幅
首次公開招股集資金額（十億元）	259	449	(42%)	1.3	0.7	86%
於年底市場總值（十億元）	17,453	20,942	(17%)	85	135	(37%)
於年底上市公司數目	1,326	1,244	7%	170	169	1%
於年底上市證券數目	6,551	7,730	(15%)	172	170	1%
總成交金額（十億元）	17,091	17,076	0%	63	134	(53%)
平均每日成交金額（百萬元）	69,476	68,580	1%	256	537	(52%)

附註： 數字已作進位。

上市公司數目（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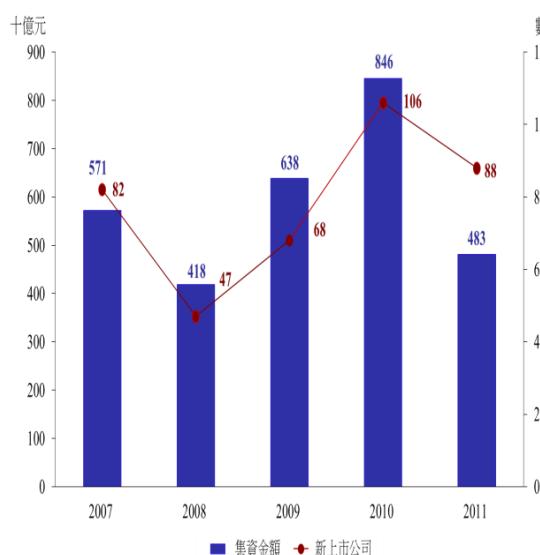


按行業分類的上市公司數目*— 主板及創業板（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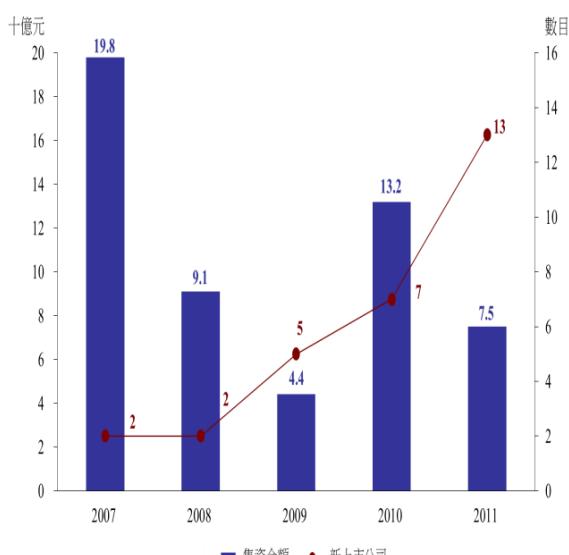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能源業	63	52	44	34	28
原材料業	132	123	105	93	81
工業製品業	119	120	111	113	114
消費品製造業	388	359	330	327	336
服務業	230	212	209	198	188
電訊業	18	18	18	17	18
公用事業	43	39	32	24	20
金融業	117	109	102	100	103
地產建築業	203	198	191	174	166
資訊科技業	161	160	154	158	161
綜合企業	22	23	23	23	26
總數	1,496	1,413	1,319	1,261	1,241

* 按恒生指數有限公司的分類

主板 –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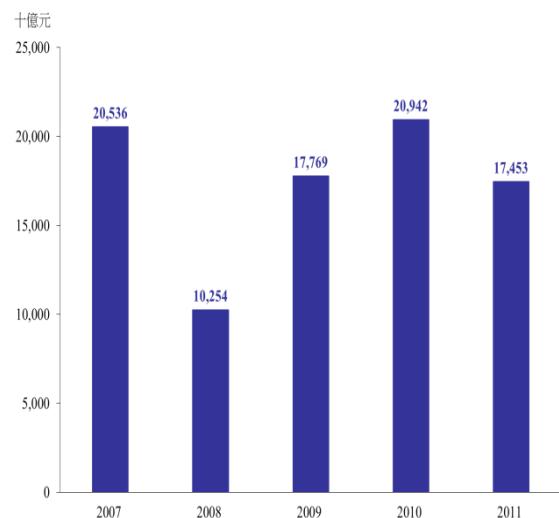


創業板 – 股本集資總額及新上市公司數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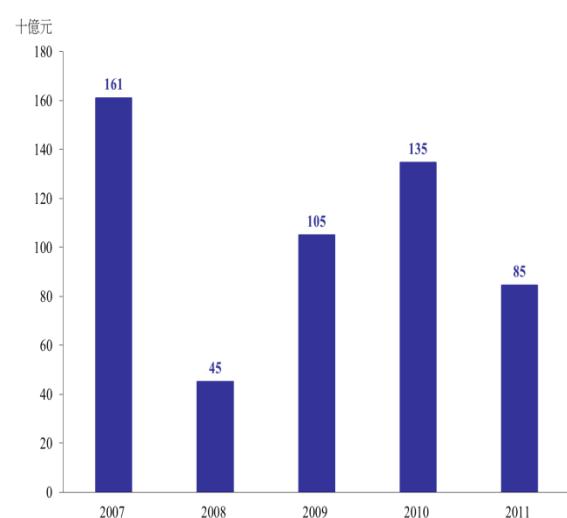


附註： 數字已作進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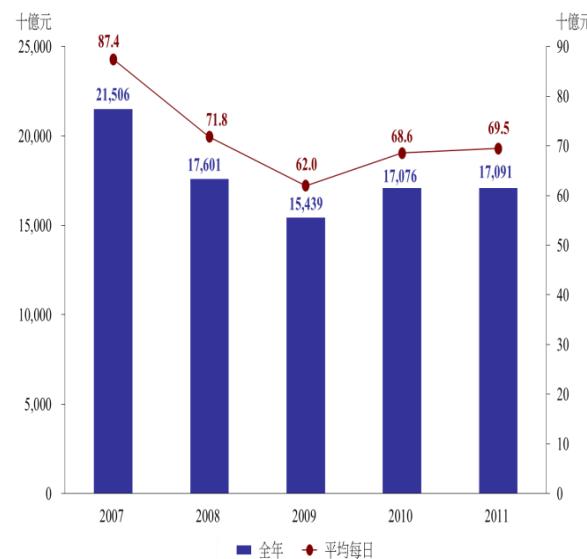
主板 — 市場總值（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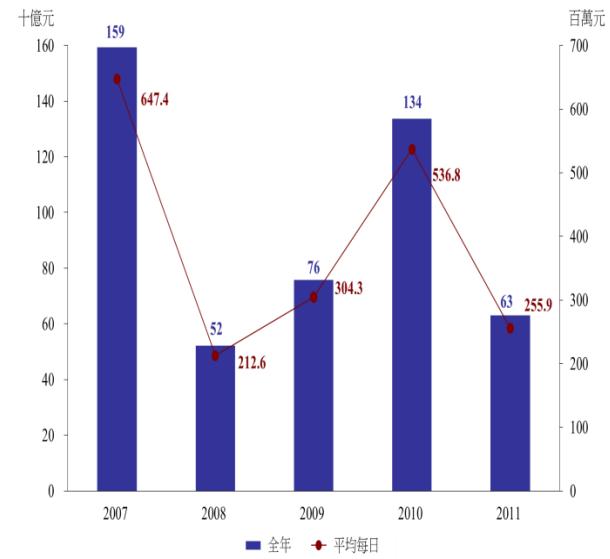
創業板 — 市場總值（於年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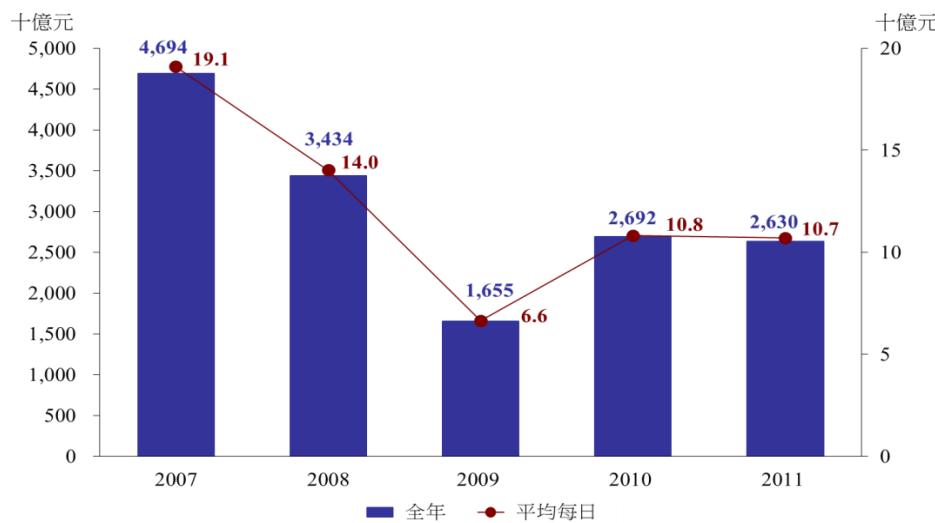
主板 —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創業板 — 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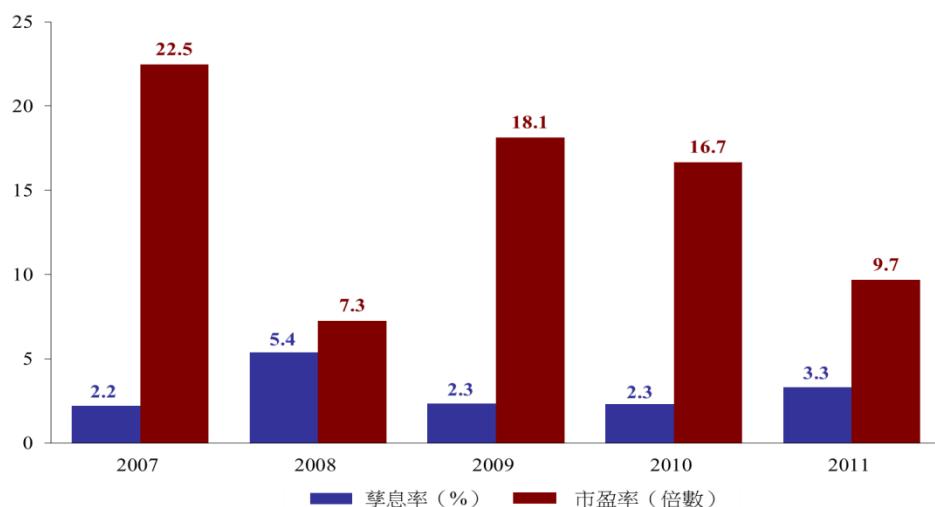


主板 — 衍生權證全年總成交金額及平均每日成交金額



附註： 上述圖表之數字已作進位。

主板 – 平均孳息率及市盈率（於年底）



主板 – 新上市

	2011	2010	2009	2008	2007
上市公司 *	88	106	68	47	82
優先股	0	1	0	0	0
權證	6,924	7,838	4,241	4,840	6,329
股本權證	7	12	11	18	17
衍生權證	6,917	7,826	4,230	4,822	6,312
牛熊證	5,334	6,541	8,072	4,231	391
股票掛鉤票據	0	0	0	0	0
債務證券	50	38	23	20	26
單位信託基金及互惠基金	9	27	19	7	11

* 包括由創業板轉往主板的公司數目

延長交易時間

2011 年 2 月中為交易所參與者及資訊供應商舉行連串市場模擬測試，以確定他們已作好適當準備後，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 3 月 7 日實施在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延長交易時間的第一階段，並將於 2012 年 3 月 5 日實施第二階段，屆時交易時間將再延長半小時，現貨市場在一個交易日的持續交易時段將為 5.5 小時。延長交易時間的目的，是要增加與內地交易所的交易時間重疊，提升在香港上市的內地相關證券的價格發現功能，以及縮窄香港與區內競爭對手在交易時間方面的差距，提高香港市場在區內的競爭力。

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發展

2011 年香港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充滿挑戰。交易所買賣基金成交額較 2010 年下跌 10% 至 5,450 億元（2010 年：6,040 億元），佔市場總成交比率維持在 3%（2010 年：4%）。年內新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共有 8 隻（2010 年：26 隻），在聯交所上市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總數由 69 隻增加 12% 至 77 隻。2011 年新增 2 家分別來自內地及韓國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經理人後，現時交易所買賣基金的經理人共有 15 家。然而，有一家交易所買賣基金經理人已宣布將於 2012 年 3 月撤銷其交易所買賣基金上市，成為香港首宗交易所買賣基金除牌。香港交易所有既定程序處理及保障投資者權益。

2011 年 8 月，證監會實施規定本地的合成立交易所買賣基金須至少達到 100% 的抵押品水平，以確保所有有關交易均備有抵押品抵銷交易對手風險。新的規定亦包括審慎的抵押品扣減政策，使股本抵押品的市值須至少相等於相關的交易對手風險總額的 120%。

為推廣香港交易所旗下的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我們於 2011 年 10 月加強了香港交易所網站「交易所買賣基金」一欄的內容，包括增設交易所買賣基金搜尋器，讓投資者搜尋及比較交易所買賣基金，又增設新功能，投資者可以找出交投活躍的交易所買賣基金、瀏覽每日／每月統計數字及其他有用的參考資料。

衍生產品市場

市場表現

2011 年，香港交易所旗下衍生產品市場總成交合約創新高，達 140,493,472 張，超越 2010 年創下的 116,054,377 張最高紀錄，上升 21%。

2011 年新上市交易所買賣基金	數目
• 追蹤韓國股份	1
• 追蹤香港上市的中國內地股份	3
• 追蹤港股	1
• 追蹤台股	1
• 追蹤大中華地區	1
• 追蹤在境外各地上市的中國內地股份	1

產品	成交量較上一年的增幅百分比
股票期權	22
H 股指數期貨	21
恒指期權	25

2011 年創下的每日成交量及未平倉合約新高紀錄

產品	日期	每日成交量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日期	合約張數	日期
恒指期貨	8 月 9 日	235,385	—	—	—
小型恒指期貨	8 月 9 日	86,812	6 月 17 日	21,682	—
H 股指數期貨	9 月 27 日	220,600	9 月 28 日	177,892	—
H 股指數期權	—	—	12 月 28 日	380,344	—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8 月 9 日	19,556	6 月 17 日	6,030	—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	2 月 2 日	1,600	12 月 29 日	6,008	—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9 月 14 日	15,000	12 月 29 日	36,441	—
恒指期權	8 月 5 日	116,835	9 月 28 日	483,835	—
小型恒指期權	8 月 5 日	10,618	8 月 29 日	22,086	—
自訂條款恒指期權	—	—	12 月 29 日	8,310	—
自訂條款 H 股指數期權	9 月 26 日	5,770	11 月 3 日	12,074	—
股票期貨	—	—	8 月 25 日	26,482	—
股票期權	—	—	11 月 28 日	9,218,955	—

衍生產品市場統計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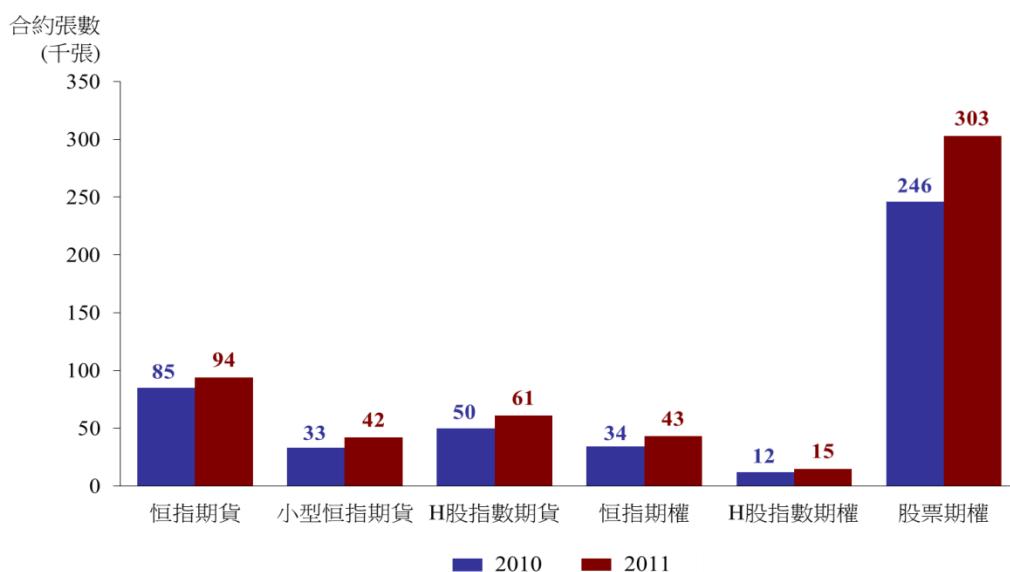
	2011		2010	
	成交量 合約張數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成交量 合約張數	期終 未平倉合約 合約張數
期貨				
恒指期貨	23,085,833	86,409	21,031,085	88,816
小型恒指期貨	10,294,537	5,129	8,300,654	7,359
H 股指數期貨	15,003,870	106,277	12,429,800	94,734
小型 H 股指數期貨	1,845,116	1,520	992,224	1,867
恒指股息點指數期貨 ¹	11,196	4,460	2,123	1,270
恒生國企股息點指數期貨 ¹	53,054	34,270	4,667	1,138
股票期貨	444,014	11,277	239,259	11,514
一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245	25	14	0
三個月港元利率期貨	414	24	1,055	267
三年期外匯基金債券期貨	0	0	0	0
黃金期貨	3,716	0	5,642	85
合計	50,741,995	249,391	43,006,523	207,050
期權				
恒指期權	10,667,426	184,402	8,515,049	187,784
小型恒指期權	954,414	3,873	482,691	4,859
H 股指數期權	3,771,799	158,628	2,910,713	104,994
自訂條款恒指期權 ²	9,260	7,510	11,222	500
自訂條款 H 股指數期權 ²	23,510	3,500	2,532	0
股票期權	74,325,068	5,329,494	61,125,647	5,381,215
合計	89,751,477	5,687,407	73,047,854	5,679,352
期貨及期權合計	140,493,472	5,936,798	116,054,377	5,886,402

附註：

1 2010年11月1日推出

2 2010年2月8日推出

主要衍生產品之平均每日成交量



就建議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諮詢

香港交易所董事會通過了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的建議；諮詢總結已於 2011 年 12 月 15 日刊發。2011 年 5 月刊發的諮詢文件共收到 455 份來自交易所參與者／結算參與者、專業人士及業界組織、市場從業員及個別人士的回應意見，當中有 353 名回應人士（約 78%）支持建議，包括期貨市場 67 名合佔 2011 年上半年恒指期貨及 H 股指數期貨市場交易 80% 的交易所參與者。香港交易所現正為開設收市後期貨交易時段作系統及市場上的準備，預計可於 2012 年下半年正式推出。

推出恒指波幅指數及相關的期貨合約

2011 年 2 月 21 日，作為香港股票市場波幅指標的實時恒指波幅指數推出。恒指波幅指數期貨已於 2012 年 2 月 20 日開始交易；此創新工具可讓投資者通過單一期貨合約對沖波幅風險或加入純波幅元素。

發展股票期權市場

2011 年 11 月 21 日，3 個新股票期權類別開始在聯交所交易。香港交易所已獲監管機構批准，可修訂規則以配合日後推出以在聯交所上市的人民幣計價股票為正股的人民幣計價股票期權。參與者已在 2012 年 1 月 14 日進行人民幣準備測試後確認其系統準備就緒。

提升 HKATS 系統以推動期權業務

2011 年香港交易所推出多項 HKATS 系統提升，以推動旗下衍生產品市場的期權業務，包括 2011 年 5 月將交易議價板功能擴展至小型恒指及 H 股指數市場的期貨及期權；2011 年上半年在個別股票期權類別提供合成期貨交易；以及 2011 年 12 月加強標準組合系列的交易資訊。

結算

CCASS 統計資料

	2011	2010	變幅
經 CCASS 處理的聯交所交易（每日平均數）			
交易宗數	873,654	778,877	12%
交易金額（十億元）	69.8	69.1	1%
涉及股數（十億股）	162.2	140.5	15%
經 CCASS 處理的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交收指示數目	83,833	80,163	5%
交收指示金額（十億元）	211.2	187.9	12%
涉及股數（十億股）	47.8	47.2	1%
經 CCASS 處理的投資者交收指示（每日平均數）			
投資者交收指示數目	714	574	24%
投資者交收指示金額（百萬元）	261.1	273.0	(4%)
涉及股數（百萬股）	123.7	117.3	5%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 (T+2) 的 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88%	99.87%	–
以持續淨額交收的股份數額於到期交收日翌日 (T+3) 的 交收效率（每日平均數）			
	99.99%	99.99%	–
在 T+3 日進行補購（每日平均數）			
涉及經紀數目	6	8	(25%)
補購宗數	7	9	(22%)
補購金額（百萬元）	2.4	3.1	(23%)
存放在 CCASS 證券存管處的股份			
股數（十億股）	3,694.2	3,834.1	(4%)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已發行股數的百分比	70%	72%	–
股份價值（十億元）	9,599.9	11,294.5	(15%)
獲納入系統的證券佔市場總值的百分比	50%	50%	–

附註：因包括以任何貨幣進行的交易，2010 年數字已作調整。

T+2 日完成款項交收

2011 年 7 月 25 日，香港交易所於 CCASS 推行 T+2 日完成款項交收，通過同日完成證券及款項交收，從而減低參與者的隔夜信貸風險，並使香港的款項交收安排與國際最佳常規看齊。

無紙化證券市場

無紙化證券市場工作小組已完成有關建議運作模式詳情的研究，該研究將會作為 2012 年證監會就擬備《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新附屬法例進行諮詢時的基礎。

DCASS 服務提升

由 2011 年 12 月 12 起，DCASS 已加強衍生產品合約資本調整程序，以提高效率。服務提升後，結算參與者可根據未經調整的系列存取其過往的交易。其他服務提升項目包括加強 Rectify Trade 功能，使部分被轉移的交易也可作進一步修正。

人民幣業務發展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11 隻人民幣計價債務證券及 1 隻人民幣計價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在聯交所上市買賣。大多數的交易所參與者已確認就人民幣證券買賣及／或結算準備就緒。

香港交易所現已能配合「雙幣雙股」模式，使進行首次公開招股的發行人或已發行港幣股票而又希望籌集人民幣資金的發行人，均可將港幣股票及人民幣股票同時在聯交所發行及上市。不論股票是以人民幣或港幣交易，該等股票在股東權利及權益方面均享有同等權益。港幣股票及人民幣股票的交易將於 CCASS 分開結算及交收。港幣股票與人民幣股票可透過發行人的股份過戶登記處或 CCASS 互相轉換。

可支援人民幣股票在聯交所買賣的「人證港幣交易通」系統已於 2011 年 10 月 24 日推出。「人證港幣交易通」旨在提供一個備用設施，讓投資者在沒有足夠人民幣或未能通過其他渠道取得人民幣時，也可以港元在交易市場購買人民幣股票。由於人民幣仍未完全自由兌換，加上仍設有流通量限制，此服務之設立可讓投資者使用手上可用貨幣—港幣—投資人民幣股票。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37 家經紀及託管商已登記為客戶提供「人證港幣交易通」服務。

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已加強其結算能力支援以人民幣交收的期貨及期權，包括股票期權。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會繼續與結算參與者及其他市場參與者協調，讓他們為人民幣業務作好準備。

參與者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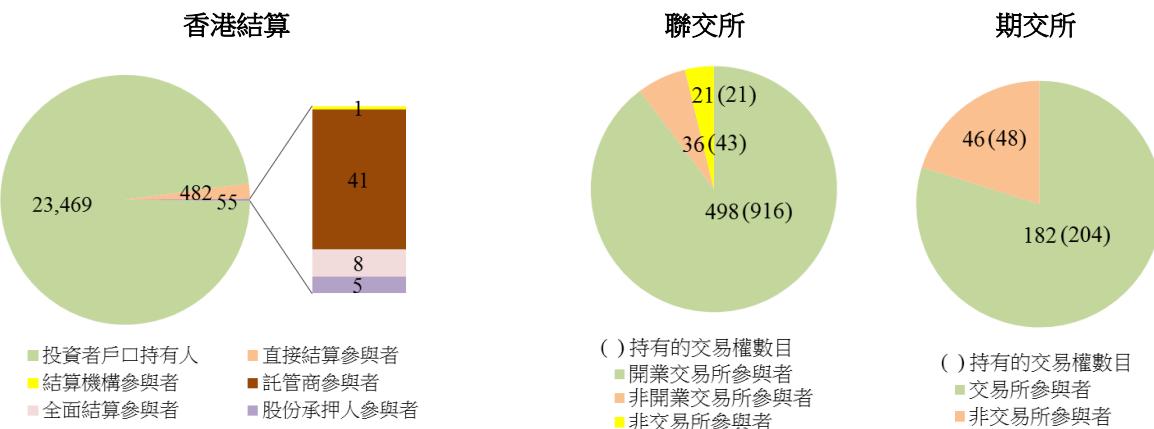
參與者培訓及市場教育

2011 年，香港交易所與香港證券專業學會合辦了 16 個有關 HKATS 終端機或衍生產品的持續專業培訓課程，亦舉辦了 10 個有關 AMS 及 32 個有關 CCASS 或 DCASS 的培訓課程。在香港交易所與交易所參與者合辦的推廣活動中，2011 年共有逾 5,700 人參加由香港交易所主辦的 53 場簡介會及 12 場研討會，內容均涉及衍生產品。

招納參與者

2011 年 12 月底，聯交所參與者有 534 名，期交所參與者有 182 名，當中包括 2011 年新納入的 25 名聯交所參與者和 12 名期交所參與者。至於香港結算，CCASS 參與者有 24,006 名，當中包括 2011 年新納入的 1,025 名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參與者數目（於 2011 年底）



市場數據

市場表現

2011 年底，實時及延時資訊供應商牌照分別有 149 個及 80 個。持牌的資訊供應商共向市場提供 914 項（2010 年：909 項）實時市場行情服務。雖然 2011 年內多了 5 家延時資訊供應商，但 2011 年底的總數由 97 家下跌至 80 家，主要是單一牌照制度下有 13 家同為實時及延時產品訂戶的資訊供應商有所整合，以及有 9 家轉為實時供應商之故。

產品訂購	實時資訊供應商 數目	
	2011	2010
• 證券市場數據	139	129
• 衍生產品市場數據	64	59
• 發行人資料傳送 專線服務	11	12
• 超過1種數據產品 組合	57	54

單一牌照制度

香港交易所推行單一牌照制度的工作於 2011 年 10 月底完成，所有持牌資訊供應商現在均屬新制度下的持牌人。新制度將先前 4 個分別規管香港交易所證券市場數據、股票期權市場數據、期交所市場數據及發行人資料傳送專線服務的獨立市場數據牌照協議整合為具有標準合約條款的單一協議，簡化了市場數據牌照協議的管理。新協議的架構亦支援聯交所推出 MDS/3.8 及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等多種數據傳送專線新產品。

內地市場行情合作協議計劃

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上證所計劃）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深交所計劃）簽訂的內地市場行情合作協議（原定 2011 年底屆滿）已續約 2 年至 2013 年底。

於2011年12月底	資訊供應商數目
上證所計劃	19
深交所計劃	9

根據該計劃，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深圳證券交易所均有權將對方有關在兩地市場同時上市的基本實時市場行情，轉發予其本身認可的資訊供應商，由這些資訊供應商再轉發予其用戶作內部展示用途。

延長內地用戶訂用實時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

原定於 2011 年底終止的內地用戶訂用香港交易所實時證券市場行情的折扣優惠計劃經檢討後，將繼續生效至 2012 年底；收費維持為個人客戶月費 80 元及公司客戶月費 120 元。此實時證券市場行情之優惠月費將繼續包括免費提供不含價格深度的衍生產品行情。超過 13,500 名內地個人投資者及 3,000 家內地機構投資者因此受惠。

推出基本報價服務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 4 月 1 日推出「基本報價服務」，內容基本上參照 2009 年 10 月推出的「免費網站報價服務試驗計劃」，以進一步提升市場透明度，並提高內地對香港證券及衍生產品市場的認識。根據基本報價服務，香港交易所按劃一月費向服務供應商提供基本的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基本報價服務廣受市場歡迎；直至目前，共有 22 家基本報價服務供應商，包括資訊供應商、交易所參與者或其聯屬公司以及大眾入門網站，一共透過 32 個網站及 16 個流動應用程式提供服務。香港交易所預期基本報價服務供應商的數目將日益增加，服務範圍愈趨廣泛。

推出 PRS Plus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 4 月 11 日推出名為 PRS Plus 的升級衍生產品市場數據傳送專線。PRS Plus 發送市場數據的相距時間較現時的 PRS 傳送專線頻密 5 倍，但用戶仍可選用 PRS。香港交易所並提供 PRS 及 PRS Plus 的最終用戶授權。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共有 28 家資訊供應商在其服務中提供 PRS Plus，及 24 家公司（主要為交易所參與者及莊家）取得內部使用 PRS Plus 的最終用戶授權。

提升證券市場數據服務 MDS/3.8

繼衍生產品市場數據服務於 2011 年 4 月升級後，香港交易所現貨市場方面亦於市場數據系統由 MDS/3.5 升級至 MDS/3.8 後，推出加強版的 MDF（稱為 MDF 3.8），以提供更多樣化的現貨市場數據。MDF 3.8 將市場深度由 5 個價格水平倍增至 10 個，並將數據時延由 0.5 秒減至 0.1 秒，減幅達 80%，股票更新速度亦將由每秒 1,000 次更新倍增至每秒 2,000 次。為促進市場廣泛選用新市場數據，在提升現貨市場數據的深度及速度後，香港交易所並無調高有關收費。MDF 3.8 推出後，現版本的 MDF 在作出銜接 AMS/3.8 所需調整後亦將維持一段時間，讓資訊供應商的產品能更順暢及靈活過渡至 MDF 3.8。MDF 3.8 已於 2011 年 12 月 5 日推出市場。大部分直接連線現貨市場數據的資訊供應商已遷移至 MDF 3.8。

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的發展

2011 年第四季，香港交易所開始發展一個全新的市場數據系統 — 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作為新一代核心平台整體藍圖的首個項目。新系統將支援多種資產類別，將香港交易所旗下現貨市場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數據傳送整合為單一平台。新系統可讓香港交易所通過內地市場數據中轉站將市場數據發送到內地，也利便跨越兩地的新市場數據產品的推出，包括合併、串流、按價格排序及按買賣盤排序的傳送專線，以迎合香港交易所客戶多元化的業務需要。

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項目設計階段已於 2011 年 12 月完成，香港交易所及其外聘系統供應商正進行系統開發。預計項目約於 2013 年中在現貨市場推出。

風險管理

結算所風險管理改革措施

2011 年 7 月 8 日，香港交易所刊發有關《香港交易所旗下結算所的風險管理改革措施》的諮詢文件，建議推出多項主要風險管理改革措施，旨在加強香港交易所的結算所風險管理機制，就相對國際準則的若干已知差異作出調整，並長遠維持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穩定性及競爭力。

主要建議包括：(i) 在香港結算引入標準按金制度及浮動保證基金；(ii) 修改結算所的壓力測試中若干價格變動假設；(iii) 修改壓力測試中的對手失責假設；及(iv) 修改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的抵押品假設。建議亦包括由香港交易所提供多項財政支援以減輕新規定對結算參與者的影響。

作為整體提升風險管理機制的一部分，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為支援結算所財政資源而從股東資金調撥出來的金額亦由 31 億元增至 40 億元。

諮詢期於 2011 年 10 月 28 日結束。香港交易所共收到 600 多份來自結算參與者、經紀業界組織、專業團體、其他非結算參與者及個別人士的回應意見。整體回應大致上支持有關建議，預期將於 2012 年首季公布諮詢總結。

企業風險管理

我們於 2011 年根據企業風險管理架構定期檢討組織內各項先前已識別出來的風險，以及使用通用平台及標準化程序識別及評估其他範疇（例如信貸、流動資金、市場、營運及策略）的新重大風險。所有識別出來的重大風險均按潛在影響及可能性評分，連同減低風險於適當水平的行動及監控方案（如適用）一併呈報高層管理委員會。

市場監察

根據證監會與香港交易所簽訂有關市場監察事宜的諒解備忘錄，於 2011 年，香港交易所向證監會共轉介了 37 宗（2010 年：28 宗）涉嫌於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違反香港法例、證監會守則及／或規則及規例的個案，以作跟進調查。

資訊技術

作業系統的穩定及可靠性

2011 年，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內所有主要的交易、結算及交收系統，以及市場數據發布系統繼續高度可靠運作。

2011 年 8 月 10 日，「披露易」網站約於中午時分受到「分布式拒絕服務」（Distributed Denial of Service 或 DDoS）攻擊的惡意干擾而一度未能穩定運作，網站約於下午 8 時始恢復正常服務。事故期間，香港交易所的其他系統（包括所有市場系統）均正常運作。香港交易所已推行相關防護升級，以加強防範日後的攻擊，並會繼續致力改良設備，維持關鍵系統的可靠及穩定。

技術升級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分配了大量資源升級旗下系統，以加強其作為國際市場營運者的競爭力。多項技術升級工作包括：(i) 於 2011 年 4 月推出 PRS Plus，為衍生產品市場提供另一傳送專線選擇，以支援更高的價格更新速度（約每秒 6,600 個訊息）；(ii) 於 2011 年 12 月提高 DCASS 處理量約 60% 至可處理 475,000 個戶口倉盤；(iii) 於 2011 年 12 月推出 AMS/3 升級（稱為 AMS/3.8），將處理量提高 10 倍至每秒 30,000 個買賣盤（並可擴容至每秒 150,000 個買賣盤），使一次性節流收費減半至 50,000 元，並將一般交易日的買賣盤處理時延縮減 70 倍至 2 毫秒，另相對於 AMS/3.5 只顯示 5 個最佳價格水平，AMS/3.8 能顯示 10 個最佳價

格水平，進一步提高市場透明度；及(iv)於 2011 年 12 月進一步提升 MDS 至 MDS/3.8，將價格更新速度增至每秒 2,000 個股份頁，以配合 AMS/3.8 的效能。

同時，香港交易所已按既定的技術藍圖分階段開發新一代市場系統，初步包括：(i)推出市場數據傳送專線方案，希望透過一個靈活、超低時延的單一共同平台發布所有在香港交易所買賣的資產類別的市場數據，取代現行的 MDS 及 PRS；及(ii)推出營運新場外結算所所需的全新場外交易平台；(iii)完成就 HKATS/DCASS 升級至新的技術平台的研究；及(iv)評估可支援參與者高效接入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的中央網間連接器方案。

此外，我們已開始將交易所參與者／資訊供應商線路遷移至 SDNet2.0 的工作。SDNet2.0 是由多家服務供應商營運的全新網絡基建，可支援以更高頻寬處理量及更低傳送時延的網絡線路接入香港交易所旗下所有市場系統。AMS、HKATS/DCASS 及 CCASS 的線路遷移將於 2012 年至 2013 年間分階段進行。

加強人民幣產品相關的系統

為加強「人證港幣交易通」而進行的系統升級工作已完成並於 2011 年 10 月 24 日全面執行。2011 年亦完成了多項為利便人民幣產品結算及交收的升級項目，包括(i)以人民幣及其他貨幣計算的香港結算差額繳款及抵押金規定兌換成等值港元時附加扣減率；(ii)支援「雙幣雙股」模式的股份轉移；及(iii)加強 DCASS 效能，支援以港元以外的貨幣交易／交收股票期權。

獨立評估

AMS/3.8 及 MDS/3.8 項目的獨立評估已於 2011 年 10 月完成，並確認已經執行必要的監控措施以減低項目推出時的主要風險。

香港交易所亦已連同外聘信息安全顧問完成對其保安政策與金融業的最佳常規（尤其是電子銀行保安規定）的對照檢討。香港交易所將研究識別出來的差異，並於稍後制定計劃執行相應的改良措施。

運作效率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推行多項新系統以提升運作效率，包括(i)推行 SPRINTS 以利便衍生權證及牛熊證的上市申請審批程序自動化；及(ii)推出企業內容管理系統，以簡化上市科的文件管理程序及提高運作效率。我們亦於 2012 年 1 月完成企業個人電腦及生產力工具的升級，以配合軟件供應商的產品周期。

新數據中心及資訊技術辦公室的整合

位於將軍澳的新數據中心於 2011 年 5 月完成地基工程後，香港交易所已就有關工程取得完工證明書。主建築及外殼工程亦已於 2011 年底完工。其他機電及備援電力工程正在進行，冀可於 2012 年年中提供無塵的環境，再進行裝設網絡基建、敷設結構化佈線系統，以便安裝及測試資訊技術設備。

我們將於 2012 年第四季進行第一階段的搬遷，率先把資訊技術辦公室及現貨市場主要數據中心遷入新數據中心，並於 2013 年底前分階段將其他數據中心遷入整合。

市場發展

BRICS 交易所聯盟

香港交易所發起與金磚國家（BRICS）的領先交易所組成聯盟，參與的交易所包括巴西證券期貨交易所、MICEX（最近與 RTS 合併）、BSE Limited 及約翰內斯堡證券交易所。聯盟於 2011 年 10 月 12 日在南非約翰內斯堡舉行的國際證券交易所聯會周年大會上簽署合作備忘錄後公布。

在合作首階段，每家聯盟交易所均安排其他聯盟成員的基準股市指數的期貨及/或遠期合約上市買賣，讓全球投資者可更易參與新興金磚經濟體日趨蓬勃的股本公司市場。計劃中此等相互掛牌買賣將於 2012 年上半年實現。

第二階段包括開發可同時參與所有聯盟交易所的股本公司市場的產品。屆時，這些產品會於各個聯盟交易所的市場以當地貨幣掛牌買賣，讓投資者可透過本土上市產品參與其他新興市場。

上市公司服務

香港交易所推出了一系列為上市公司而設的服務，旨在提高市場對上市公司的認知，以及加強上市公司與投資社群之間的溝通。

香港交易所將會定期在其交易所會議廳舉辦「認識上市公司」研討會，邀請相關行業、板塊或主題的上市公司代表出席，講解其公司的最新資訊。此等研討會將是上市公司向分析員、機構投資者及其他市場專業人士介紹其公司以提高其知名度、與股東保持聯繫及吸引新投資者的平台。上市公司亦可透過開市儀式紀念業務的重要里程碑，屆時其代表及嘉賓將可在香港交易所的交易大堂敲響銅鑼而為交易日揭開序幕。儀式的錄像及相片將上載至香港交易所網站及分發予傳媒。

通過「為上市公司而設的服務」，上市公司可以提高投資者對公司的認知，投資者也可因此而對上市公司是否值得投資及其商業活動等有較多了解。有關服務也有助加強交易市場的流通量及開通再融資的渠道。香港交易所亦計劃稍後通過轉介提供市場信息蒐集及傳訊服務，以利便上市公司了解股東及知悉投資者對其公司的觀感。

設備託管服務

香港交易所正研發設備託管服務的營運模式及客戶服務內容，冀於 2012 年推出。新數據中心的設備託管樓層總容量可放置多達 1,200 個裝置伺服器的機櫃，發展項目分為 3 期。第一期約提供 320 個機櫃，將於 2012 年第四季啟用。

香港交易所的設備託管服務將以生態圈的形式進一步支援香港的金融市場。交易所參與者、資訊供應商、技術供應商及電訊供應商均可於生態圈內互動。這將有助使用設備託管服務的技術供應商提供基礎設施及軟件。待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先後於 2012 年 10 月及 2013 年 4 月遷入新數據中心後，交易所參與者亦可通過低時延區域網絡接入 2 個市場。

香港交易所於 2012 年 2 月推出設備託管服務創始成員計劃，讓若干設備共置生態圈服務供應商可參與設備共置生態圈的早期建設。申請參加創始成員計劃的公司將獲邀與香港交易所一起展開相關的推廣工作。

場外結算所

金管局與證監會於 2011 年 10 月就香港場外衍生工具市場的監管制度刊發聯合諮詢文件。香港交易所亦提交了回應，強調由一家香港中央結算對手集中處理港元及人民幣計價場外衍生工具的結算工作的重要性。

經深入評估多個系統供應商提交的建議後，香港交易所挑選 Calypso Technology Inc 為結算及風險管理平台的供應商。實施工程於 2011 年 11 月展開。

於 2011 年第四季，香港交易所與 30 多家本地銀行、內地銀行及於香港設有分行或聯屬公司的國際銀行等有意參與者會面，探討日後在這方面發展的方向。

香港交易所將於 2012 年落實有關的業務模式、風險管理架構、詳細的規則及運作手則。待政府完成立法程序之際，預期將於 2012 年年中在結算所開始運作前進行市場演習。

資訊技術平台發展

於 2011 年制定的藍圖冀提升香港交易所的核心資訊技術平台至達到全球競爭力的水平，及為迎接日後挑戰作好準備。藍圖採取遞增形式，首階段主要內容為市場數據。香港交易所為新系統的供應進行競爭性招標，供應商將(i)提供發送市場數據的低時延平台；(ii)擴大向客戶提供市場數據產品的範圍；及(iii)支援在內地發布市場數據。項目已在 2011 年 9 月展開，預計於 2013 年推出。

2012 年內，我們將會集中於市場接通方面的元素，以及籌劃核心交易系統的替代方案。

內地業務發展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 8 月宣布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擬成立合資公司，這是內地與香港兩地資本市場發展的重大里程碑，標誌著 3 家交易所就致力推廣中國證券在國際市場的地位加強合作的決心。

香港交易所與內地中央及省級機關、監管當局、交易所及市場參與者擴大及加強合作關係。我們與內地主要同業夥伴建立關係，包括中國金融期貨交易所、鄭州商品交易所、大連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貨交易所、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清算所、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及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等。透過不同層面的定期對話及雙邊面談，香港交易所冀可發掘更多加強合作的機遇，為旗下證券市場爭取更大利益，例如場外結算項目、在內地發展香港交易所的市場數據及上市公司服務，以及在商品方面的策略。

香港交易所為內地機關舉辦交流計劃，以加強他們對我們旗下業務的了解，促進彼此在工作上更緊密合作。於 2011 年，我們為中國人民銀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外匯管理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的高級官員安排了逾 400 小時的交流計劃。

上市推廣

與我們致力促進自然增長的核心策略相符，我們繼續積極推廣香港交易所作為內地及國際公司籌集資金和提升知名度以及追求流通的交易市場的首選上市市場。2011 年內，我們繼續緊密的市場推廣活動，包括在內地及全球多個其他國家進行路演，以物色有意來港上市的發行人及與他們會面。我們亦與內地及香港政府緊密合作，在內地戰略重點城市及地區舉辦推廣活動，吸引不同公司來港上市。

2011 年，香港交易所先後在 14 個內地城市及香港為有意來港上市的發行人主辦了 21 場不同規模的活動，包括大型研討會以至小型的圓桌討論及工作坊。我們曾 74 次前往內地不同城市出席上市推廣活動及發言。我們與當地政府官員及有意發行人會面，包括擬尋求第二上市的公司及多個行業和界別的領先企業。我們又於蒙古及香港舉辦大型推廣活動，其間天然資源公司對來港上市集資表示濃厚興趣。

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為內地企業舉辦的主要活動

<p>1月</p> <p>企業香港上市山東研討會 - 與山東省金融工作辦公室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6</td><td>17</td><td>18</td><td>19</td><td>20</td><td>21</td><td>22</td></tr> <tr><td>23</td><td>24</td><td>25</td><td>26</td><td>27</td><td>28</td><td>29</td></tr> <tr><td>30</td><td>31</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p>2月</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bottom: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td><td>2</td><td>3</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6</td><td>7</td><td>8</td><td>9</td><td>10</td><td>11</td><td>12</td></tr> <tr><td>13</td><td>14</td><td>15</td><td>16</td><td>17</td><td>18</td><td>19</td></tr> <tr><td>20</td><td>21</td><td>22</td><td>23</td><td>24</td><td>25</td><td>26</td></tr> <tr><td>27</td><td>28</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p>四川企業香港上市研討會 - 與四川省政府合辦</p> <p>3月</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2</td><td>3</td><td>4</td><td>5</td><td></td><td></td><td></td></tr> <tr><td>6</td><td>7</td><td>8</td><td>9</td><td>10</td><td>11</td><td>12</td></tr> <tr><td>13</td><td>14</td><td>15</td><td>16</td><td>17</td><td>18</td><td>19</td></tr> <tr><td>20</td><td>21</td><td>22</td><td>23</td><td>24</td><td>25</td><td>26</td></tr> <tr><td>27</td><td>28</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p>吉林長春企業在香港上市研討會 - 與貿發局、吉林經濟技術合作局及長春國家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金融工作辦公室合辦</p>	1	2	3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p>4月</p> <p>黑龍江哈爾濱香港上市研討會 - 與貿發局、黑龍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及金融工作辦公室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24</td><td>25</td><td>26</td><td>27</td><td>28</td><td>29</td><td>30</td></tr> </table>	24	25	26	27	28	29	30	<p>5月</p> <p>在廣州為廣州企業舉辦「升級轉型·香港博覽」-「走出去」研討會 - 與投資推廣署、貿發局及廣州市對外貿易經濟合作局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4</td><td>15</td><td>16</td><td>17</td><td>18</td><td>19</td><td>20</td></tr> <tr><td>21</td><td>22</td><td>23</td><td>24</td><td>25</td><td>26</td><td>27</td></tr> <tr><td>28</td><td>29</td><td>30</td><td>31</td><td></td><td></td><td></td></tr> </table>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24	25	26	27	28	29	30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p>6月</p> <p>企業融資及上市福州推介會 - 與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及福建省港澳事務辦公室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26</td><td>27</td><td>28</td><td>29</td><td>30</td><td></td><td></td></tr> </table>	26	27	28	29	30																																																																																							
26	27	28	29	30																																																																																								
<p>7月</p> <p>企業香港上市蘇州推介會 - 與蘇州金融工作辦公室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7</td><td>18</td><td>19</td><td>20</td><td>21</td><td>22</td><td>23</td></tr> <tr><td>24</td><td>25</td><td>26</td><td>27</td><td>28</td><td>29</td><td>30</td></tr> <tr><td>31</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p>8月</p> <p>佛山企業香港上市圓桌會議 - 與佛山金融工作局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4</td><td>15</td><td>16</td><td>17</td><td>18</td><td>19</td><td>20</td></tr> <tr><td>21</td><td>22</td><td>23</td><td>24</td><td>25</td><td>26</td><td>27</td></tr> <tr><td>28</td><td>29</td><td>30</td><td>31</td><td></td><td></td><td></td></tr> </table>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p>9月</p> <p>北京企業上市及投資研討會 - 與投資推廣署及北京青年商會合辦</p> <p>福建泉州香港融資及上市研討會 - 與福建、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香港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中國國際貿易促進委員會泉州市支會及投資推廣署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td><td>2</td><td>3</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4</td><td>5</td><td>6</td><td>7</td><td>8</td><td>9</td><td>10</td></tr> <tr><td>11</td><td>12</td><td>13</td><td>14</td><td>15</td><td>16</td><td>17</td></tr> <tr><td>18</td><td>19</td><td>20</td><td>21</td><td>22</td><td>23</td><td>24</td></tr> <tr><td>25</td><td>26</td><td>27</td><td>28</td><td>29</td><td>30</td><td>31</td></tr> </table>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p>10月</p> <p>第三屆粵港金融合作 - 企業上市融資座談會（廣西） - 與廣西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金管局及貿發局合辦</p> <p>企業香港上市安徽合肥推介會 - 與合肥市金融辦公室合辦</p>	<p>11月</p> <p>推介香港資本市場合作研討會（武漢） - 與武漢市政府合辦</p> <p>四川企業香港上市研討會 - 與四川省政府合辦</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top: 10px;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width: 100%;"> <tr><td>1</td><td>2</td><td>3</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4</td><td>5</td><td>6</td><td>7</td><td>8</td><td>9</td><td>10</td></tr> <tr><td>11</td><td>12</td><td>13</td><td>14</td><td>15</td><td>16</td><td>17</td></tr> <tr><td>18</td><td>19</td><td>20</td><td>21</td><td>22</td><td>23</td><td>24</td></tr> <tr><td>25</td><td>26</td><td>27</td><td>28</td><td>29</td><td>30</td><td>31</td></tr> </table>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2011 年，更多海外公司相繼在港上市，分別有來自亞洲的哈薩克斯坦、印尼、日本、新加坡及台灣；歐洲的瑞士、盧森堡、意大利及法國；以及美國。乘著內地經濟增長強勁、在聯交所集資活動頻繁的勢頭，我們預計會繼續有更多內地企業及海外公司（尤其天然資源及消費品行業公司及有亞洲業務關係的公司）視香港為集資或拓展國際業務的理想平台。在海外市場舉行的不同活動中，我們均集中向有意來港上市的發行人介紹在港上市對其中國相關業務的好處。

香港交易所主席在向海外有意來港上市的發行人、中介機構及政府官員推介聯交所上擔當重要角色。2011 年內，我們主席先後遠赴法國、意大利、蒙古、俄羅斯、南非及美國推介香港交易所為理想的上市地點。

2011 年香港交易所在香港為海外公司舉辦的主要活動

日期	活動	合辦機構
4月	意大利公司在港上市	意大利駐香港總領事館與及香港及澳門意大利商會
4月	南非高級代表團酒會	南非領事館
11月	歐資公司在香港上市	香港歐洲商務協會
11月	香港交易所及德勤為日資公司的研討會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上市事宜培訓課程

2011 年我們的上市推廣活動中，包括聯同一家投資銀行合辦 *China Domestic Financial Markets Conference*，參加者約 80 人。此外，我們亦與香港理工大學及國務院港澳事務辦公室港澳研究所在香港合辦了 3 次培訓課程，對象為逾 100 名內地企業高級行政人員，目的是向內地企業講解良好企業管治事宜及在香港上市的最新規則及規例。

研究及企業發展

香港交易所在 2011 年 2 月刊發了《現貨市場交易研究調查 2009/10》及在 2011 年 11 月刊發了《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研究調查 2010/11》。調查結果顯示，外地投資者的交易佔市場總成交的比重繼續維持在相當高水平：佔證券市場成交金額的比重於 2009/10 年度為 46%，首度超越本地投資者的比重；佔衍生產品市場合約成交量的比重於 2010/11 年度為 23%。此外，香港交易所完成了《個人投資者調查 2011》——一項兩年一度的有關個人投資者參與香港交易所市場的程度及其意見的調查，香港交易所將稍後刊發有關的調查報告。

已刊發的研究調查報告均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我們會繼續跟進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的投資者參與程度的趨勢及其特徵，以及其對市場各方面的觀感，以期進一步改善產品和服務，並確保維持我們的競爭力。

推廣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

除推廣聯交所作為國際集資平台外，香港交易所一直積極參與由不同國際及本地組織舉辦推廣香港金融行業的活動。我們藉著各種機會向世界各地的市場人士推介香港交易所及旗下市場。於 2011 年，香港交易所主席先後參與在香港舉辦的亞洲金融論壇、拉丁美洲亞太投資者論壇（Latin America Asia-Pacific Investors Forum）、「第二屆俄羅斯集資及投資（香港）峰會」（2nd Russia – Capital Raising and Investment Summit Hong Kong）、「哈薩克斯坦股權融資及投資論壇」、「彭博中國會議」（Bloomberg China Conference）、「中國日報亞洲領袖圓桌論壇」、經濟峰會 2012 和總商會商業論壇，以及在俄羅斯舉行的聖彼得堡國際經濟論壇 2011 和奧地利舉行的 BRICS – Conference 2011 推廣香港交易所旗下市場。

2011 年香港交易所參與的主要活動

日期	活動	香港交易所的目的
3 月 15 日	香港交易所在香港舉辦有關推出恒指波幅指數及其應用的研討會	向交易所參與者推廣恒指波幅指數期貨
5 月 13 日	香港交易所與上海證券交易所在香港舉辦有關交易所買賣基金及其他指數產品的發展的研討會	讓監管機構及業界人士有機會討論交易所買賣基金市場及其他指數產品在內地、香港及其他市場的發展
6 月 7 至 8 日	期貨業協會（The Futures Industry Association, or FIA）在倫敦舉辦的第四屆 FIA/FOA International Derivatives Expo	向 FIA 成員及國際市場人士推介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
9 月 1 日	香港交易所在杭州為內地經紀舉辦的研討會	招納新交易所參與者
9 月 23 日	香港交易所與中國人民大學經濟研究所在香港舉辦的中國宏觀經濟論壇	就人民幣國際化與香港重構為國際金融中心作意見交流
10 月 11 至 12 日	FIA 在美國舉行的第 27 屆 Annual Futures & Options Expo	向 FIA 成員及國際市場人士推介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
11 月 7 至 9 日	由資訊及軟件業商會財經資訊服務部舉辦及香港交易所聯合主持的「亞太區財經資訊會議」（Asia Pacific Financial Information Conference）	推廣香港交易所的市場數據業務
11 月 22 日	香港管理專業協會在香港舉辦的兩地雙贏創新機周年會議	推廣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連繫內地及國際市場的角色
11 月 29 日至 12 月 1 日	FIA Asia 在新加坡舉辦的第七屆 Annual FIA Asia Derivatives Conference	向 FIA Asia 成員及國際市場人士推介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及場外結算
12 月 2 日	貿發局在美國舉辦的 Hong Kong: America's Bridge to Asian Growth 研討會	推廣聯交所並講解香港交易所在人民幣國際化上的角色

庫務

集團可供投資的資金包括公司資金、現金抵押品、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2011 年的平均總額為 482 億元（2010 年：405 億元）。

與 2010 年 12 月 31 日比較，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整體可供投資資金增加 74 億元（19%）至 457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383 億元）。有關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投資的資產分配詳情，以及與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數字的比較載列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債券 *		現金 或銀行存款 *		環球股本證券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公司資金	9.7	9.4	53%	58%	43%	38%	4%	4%
現金抵押品	3.2	3.6	0%	0%	100%	100%	0%	0%
保證金	31.3	22.7	20%	26%	80%	74%	0%	0%
結算所基金	1.5	2.6	19%	14%	81%	86%	0%	0%
合計	45.7	38.3	25%	31%	74%	68%	1%	1%

* 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及存款

投資項目均保持足夠的資金流動性，以應付集團日常營運需要以及現金抵押品、保證金及結算所基金的流動資金需要。不計公司資金所持有的股本證券及互惠基金（因其並無到期時間）（2011 年 12 月 31 日：4 億元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4 億元），其餘的投資項目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453 億元）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379 億元）的到期時間如下：

	涉及投資資金 十億元		隔夜		>隔夜 至 1 個月		>1 個月 至 1 年		>1 年 至 3 年		>3 年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公司資金	9.3	9.0	20%	19%	4%	4%	42%	27%	17%	34%	17%	16%
現金抵押品	3.2	3.6	72%	72%	0%	7%	28%	21%	0%	0%	0%	0%
保證金	31.3	22.7	14%	27%	26%	24%	54%	26%	4%	23%	2%	0%
結算所基金	1.5	2.6	49%	74%	7%	7%	44%	5%	0%	14%	0%	0%
合計	45.3	37.9	20%	33%	19%	16%	50%	24%	6%	23%	5%	4%

信貸風險已充分分散。集團所持有之債券組合（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均屬投資級別，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加權平均信貸評級為 Aa3（2010 年 12 月 31 日：Aa2），及加權平均到期日為 1.8 年（2010 年 12 月 31 日：2.1 年）。存款（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存款）只存放於香港發鈔銀行、投資級別的持牌銀行及有限制牌照銀行（由董事會不時批准決定）。

集團採用 Value-at-Risk (VaR) 及投資組合壓力測試等風險管理技術來辨識、衡量、監察和控制市場風險。VaR 所量度的，是參照歷史數據（集團採用 1 年數據），計算在指定信心水平（集團採用 95% 的信心水平），某指定期間（集團採用 10 個交易日持有期）的預計最大虧損。就 VaR 此方法所量度的 2011 年及 2010 年的整體投資組合風險如下：

	平均 VaR 百萬元		最高 VaR 百萬元		最低 VaR 百萬元	
	2011	2010	2011	2010	2011	2010
公司資金	23.9	19.2	27.5	27.1	17.5	15.3
現金抵押品	0.3	0.0	0.3	0.4	0.1	0.0
保證金	5.1	15.3	7.5	34.5	3.2	7.2
結算所基金	0.7	1.9	1.8	2.4	0.1	0.6

集團投資收益淨額的詳情載列於「財務檢討」內「收入及其他收益」一節。

財務檢討

整體表現

附註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業績			
收入及其他收益：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5,284	5,024	5%
(B) 聯交所上市費	949	945	0%
(C) 市場數據費	637	670	(5%)
(D) 其他收入	487	455	7%
(E) 投資收益淨額	390	472	(17%)
(F) 其他收益	108	-	不適用
	7,855	7,566	4%
營運支出	1,823	1,612	13%
除稅前溢利	6,032	5,954	1%
稅項	(939)	(917)	2%
股東應佔溢利	5,093	5,037	1%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年度內，股東應佔溢利由 2010 年 50.37 億元增至 50.93 億元，主要是由於與成交額有關的收益及其他收益均告上升，但營運支出上升以及下半年歐元區主權債務危機及經濟不明朗的憂慮導致市場放緩，令投資收益淨額減少，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2011 年，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增加 2.60 億元至 52.84 億元，主要是由於衍生產品市場成交合約張數創出新高令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上升，加上結算及交收費亦有所增加。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公司資金及保證金的投資之公平值收益均隨市場變動而減少，但利息收益淨額上升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年內總營運支出上升，主要是僱員費用及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增加。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 HKFRSs 編制，並在所有重大方面與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一致。

收入及其他收益

(A) 受市場成交額影響的收益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936	2,843	3%
結算及交收費	1,663	1,569	6%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85	612	12%
合計	5,284	5,024	5%

主要市場指標

	2011	2010	變幅
聯交所的平均每日成交金額（十億元）	69.7	69.1	1%
期交所的衍生產品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269,525	221,487	22%
聯交所的股票期權合約平均每日成交張數	302,750	246,474	23%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有關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來自：			
在現貨市場買賣的證券	2,010	2,030	(1%)
在衍生產品市場買賣的衍生產品合約	926	813	14%
	2,936	2,843	3%

現貨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減少，主要是由於首次公開招股活動及集資額均減少，以致新發行的交易費下跌。

衍生產品市場的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增加，主要是受到成交合約張數增加所帶動。2011 年，期貨及期權合約總成交張數刷新紀錄。

結算及交收費

結算及交收費絕大部分源自現貨市場的交易。結算及交收費亦會受到交收指示數量所影響，儘管大多是從價費，但每宗交易均設有收費下限及上限，因此不一定完全按現貨市場成交額的變動作相應一致的轉變。2011 年結算及交收費增加，主要是由於現貨市場成交額上升，以及須按下限繳費的場內交易價值所佔比率增加。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主要包括登記過戶費、代履行權責服務費、股份託管費、代收股息的收入、股份提取費及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除電子認購首次公開招股服務手續費是受該等招股配發數目影響外，其他收費一般均受現貨市場的業務量影響，但並非按比例隨現貨市場的成交額變動而增減，因為這些收費多數隨有關證券的買賣單位數目變動而不是隨有關金額或成交額變動，而且許多收費都設有上限。此外，登記過戶費亦只有在個別參與者的證券持倉總額在兩個截止過戶日期之間錄得淨額增幅時始收取，因此但凡有證券新上市後的首個截止過戶日期的登記過戶費收入通常較高。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上升，主要是因為在 2010 年進行首次公開招股的發行人當中，很多均在 2011 年內出現首個截止過戶日期，令年內登記過戶費有所增加。

(B) 聯交所上市費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上市年費	444	400	11%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	500	539	(7%)
其他	5	6	(17%)
合計	949	945	0%

上市年費隨上市公司總數增加而上升。

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隨新上市衍生權證、牛熊證及上市公司數目減少而下跌。

與上市年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變幅
主板上市公司數目	1,326	1,244	7%
創業板上市公司數目	170	169	1%
合計	1,496	1,413	6%

與首次及其後發行的上市費相關的主要數據

	2011	2010	變幅
新上市衍生權證數目	6,917	7,826	(12%)
新上市牛熊證數目	5,334	6,541	(18%)
主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88	106	(17%)
創業板新上市公司數目	13	7	86%
主板及創業板其他新上市證券數目 *	118	119	(1%)
新上市證券總數	12,470	14,599	(15%)

* 數字已包括優先股、股本權證、單位信託基金、債務證券及供股權

	2011 十億元	2010 十億元	變幅
主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258.5	448.8	(42%)
– 上市後	224.4	396.7	(43%)
創業板上市股本證券集資總額			
– 首次公開招股	1.3	0.7	86%
– 上市後	6.2	12.5	(50%)
合計	490.4	858.7	(43%)

(C) 市場數據費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市場數據費	637	670	(5%)

市場數據費因若干以報價次數計算的收費下跌而減少。

(D) 其他收入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70	345	7%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5	34	3%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3	27	(15%)
交易櫃位使用費	15	15	0%
出售交易權	20	11	82%
雜項收入	24	23	4%
合計	487	455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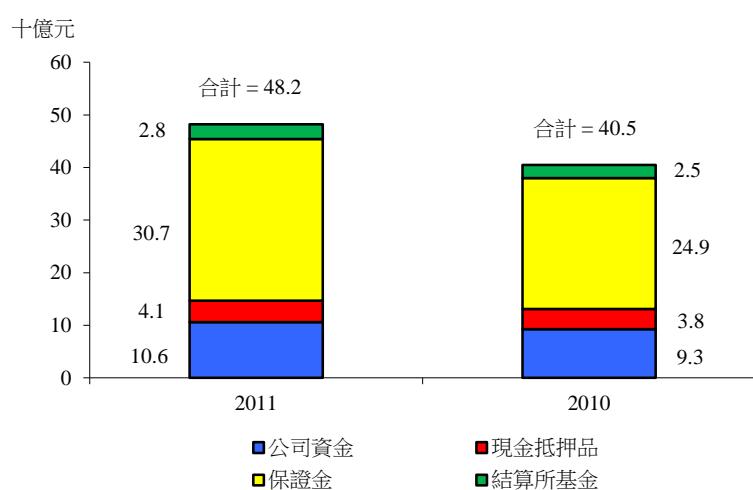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增加，主要是由於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線路租賃收益、硬件及軟件的銷售額均見增加，加上衍生產品市場交易系統分判牌照費亦有所上升。

(E) 投資收益淨額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投資收益總額	392	476	(18%)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	(4)	(50%)
投資收益淨額	390	472	(17%)

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如下：

可作投資用途的平均資金金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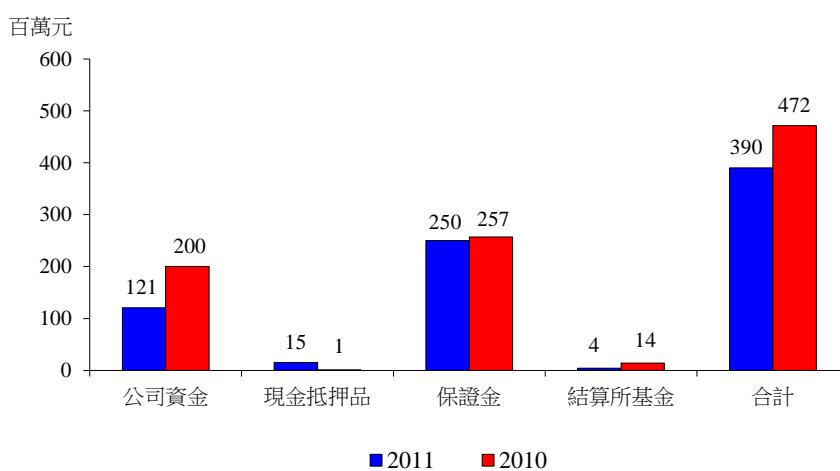


公司資金平均金額增加，主要源自過往年度保留的溢利增加及年內產生的溢利。

可作投資的保證金平均金額增加，主要是由於每份合約規定的平均按金水平上調，加上未平倉合約增加。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的變動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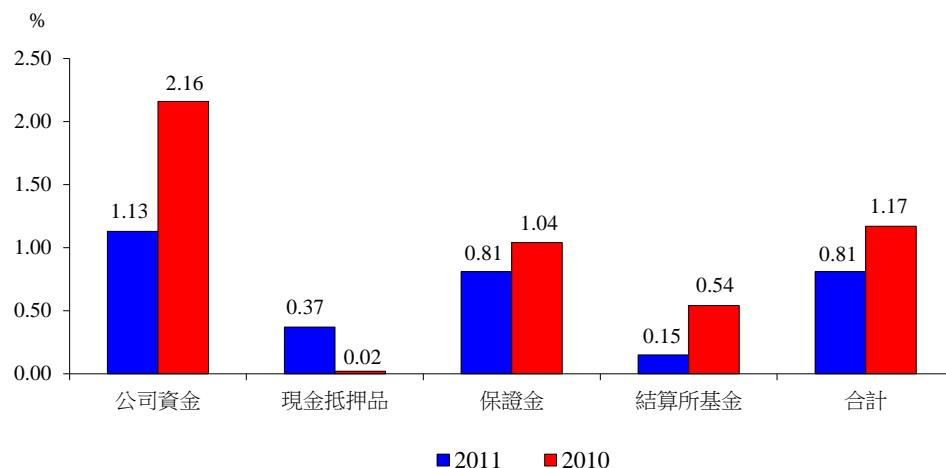
按資金分類的投資收益淨額



投資收益淨額下降，主要是由於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下跌。

按資金分類的按年計淨回報：

可作投資用途的資金按年計淨回報



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減少，主要是年內投資（包括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及存款）的公平值收益淨額下跌，導致 2011 年的回報率較低。由於投資的估價反映市場價格的變動，公平值收益及虧損或會出現波動，直至投資被出售或到期。

現金抵押品的投資收益淨額及回報均見增加，主要是由於部分資金分配至較長期的定期存款以提升回報。

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回報均下降，是因為投資的公平值收益淨額下跌，但保證金增加令利息收益淨額上升，已抵銷了部分減幅。

結算所基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回報均下跌，主要源自年內若干保本的結構性票據之公平值虧損。

有關投資組合的詳情載於「業務回顧」內「庫務」一節。

(F) 其他收益

於 2011 年內，集團行使其沒收權，將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已超過 7 年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 1.08 億元（2010 年：零元）撥出，並確認有關股息為其他收益。

營運支出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030	892	15%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302	265	14%
樓宇支出	217	210	3%
產品推廣支出	16	15	7%
法律及專業費用	35	16	119%
折舊	90	107	(16%)
其他營運支出	133	107	24%
合計	1,823	1,612	13%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增加 1.38 億元，主要是因應《戰略規劃 2010–2012》各項新工作計劃而增聘了全職人手（由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 866 名增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 940 名），加上為緊貼市場趨勢而作出薪酬調整，及因人手增加而令表現花紅上升，以及 2010 年向僱員授出股份亦使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上升。

集團耗用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不計算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 1.46 億元（2010 年：1.22 億元））為 1.56 億元（2010 年：1.43 億元）。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及貨品的支出上升，主要是由於頻寬提升令現貨市場交易系統的線路租金上升，以及參與者更換過時項目而增加購置軟硬件。參與者直接耗用的服務和貨品的支出大部分會向參與者收回，而有關收益則計作其他收入項下的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的一部分。集團耗用的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增加，主要是加強資訊科技保安所致。

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主要是因應各項工作計劃如場外結算業務、「人證港幣交易通」及加強集團的互聯網保安所致。

折舊減少是由於若干固定資產已全部折舊。

其他營運支出增加，主要來自銀行新信貸通融額的費用、於第三季因「披露易」網站受到攻擊後為通知投資者有關上市公司刊發業績公告的事宜而在報章刊登廣告的特別費用，以及因衍生產品合約成交數目增加令指數牌照費上升。

稅項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變幅
稅項	939	917	2%

稅項增加，主要是除稅前溢利上升所致。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負債及資本承擔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營運資金上升 12.65 億元至 76.39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63.74 億元）。營運資金增加是由於年內產生溢利 50.93 億元、非流動財務資產下跌 14.41 億元，以及其他營運資金增加 7,000 萬元，但扣除以股代息後派付 2010 年末期股息 23.84 億元及 2011 年中期股息 22.22 億元、為股份獎勵計劃而購買股份所用的 8,000 萬元，以及固定資產增加 6.53 億元已抵銷了部分增幅。

集團一直持有非常充裕的流動資金，但為防患未然，集團也安排了銀行通融額。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可動用的備用銀行通融總額為 130.10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130.10 億元），其中 40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40 億元）屬於已承諾的銀行通融額，另外 90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90 億元）為回購備用貸款。

集團甚少借款，借款多為項目計劃所需，少有季節性借款模式。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均無任何銀行貸款，因此資本負債比率維持零。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指庫存現金、銀行結餘及原到期日不超過 3 個月的定期存款）中，98%（2010 年 12 月 31 日：99%）以港元或美元為單位。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集團的資本開支承擔（包括董事會已批准但未簽約的部分）為 16.05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20.75 億元），主要涉及興建有設備託管服務功能的新數據中心，以及發展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及場外衍生工具結算系統。集團有足夠的內部資源支付其資本開支承擔。

資產押記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集團概無任何資產押記。

持有的重大投資、附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以及未來作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計劃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集團年內沒有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沒有進行有關附屬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除了興建有設備託管服務功能的新數據中心，以及發展新一代市場數據系統及場外衍生工具結算系統外，至本公告刊發之日，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的確實計劃。

匯價波動風險及相關對沖

集團為了尋求可供投資資金的最理想回報，可能不時投資於非港元證券。集團已運用遠期外匯合約對沖非港元投資的外幣風險，以減低匯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平倉的外幣倉盤淨額共達 21.16 億港元，其中非美元風險佔 4.27 億港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24.01 億港元，其中 3.75 億港元為非美元風險），及尚未平倉的遠期外匯合約的面值總額最高達 51.80 億港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37.49 億港元）。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將於 3 個月（2010 年 12 月 31 日：2 個月）內到期。

集團收取的外幣保證金按金主要以相同貨幣的投資作對沖，但沒有對沖的美元投資不得超過保證金的 20%。

或然負債

鑑於證監會有可能要求填補根據《證券條例》成立的聯合交易所賠償基金支付過的全部或部分賠償（減追回款額），集團在此方面有一項或然負債，涉及金額最多不超過 7,100 萬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7,100 萬元）。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證監會不曾就此提出填補款額的要求。

集團曾承諾向印花稅署署長就其參與者少付印花稅作出賠償，就每名參與者拖欠款額以 200,000 元為上限。在微乎其微的情況下，如集團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在賠償保證下的 498 名（2010 年 12 月 31 日：484 名）開業參與者全部均拖欠款項，根據有關賠償保證，集團須承擔的最高或然負債總額將為 1 億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9,700 萬元）。

香港交易所曾承諾，若香港結算在仍屬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之時清盤又或在其不再是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後的一年內清盤，則香港交易所會承擔香港結算在終止成為香港交易所全資附屬公司前的負債以及其清盤的成本，承擔額以 5,000 萬元為限。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交易費及交易系統使用費		2,936	2,843
聯交所上市費		949	945
結算及交收費		1,663	1,569
存管、託管及代理人服務費		685	612
市場數據費		637	670
其他收入	4	487	455
收入及營業額		7,357	7,094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虧損		-	(4)
其他投資收益		392	480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	(4)
投資收益淨額	5	390	472
其他收益	6	108	-
	3	7,855	7,566
營運支出			
僱員費用及相關支出		1,030	892
資訊科技及電腦維修保養支出		302	265
樓宇支出		217	210
產品推廣支出		16	15
法律及專業費用		35	16
折舊		90	107
其他營運支出	7	133	107
	3	1,823	1,612
除稅前溢利	3	6,032	5,954
稅項	8	(939)	(917)
股東應佔溢利		5,093	5,037
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5,093	5,037
股息	9	4,579	4,520
每股盈利			
基本	10(a)	4.73 元	4.68 元
已攤薄	10(b)	4.72 元	4.67 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流動 百萬元	非流動 百萬元	合計 百萬元
資產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1	18,221	-	18,221	19,361	-
以公允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						
財務資產	11	11,169	180	11,349	9,949	1,241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1	15,848	403	16,251	7,021	783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11, 12	7,210	23	7,233	9,203	3
固定資產		-	948	948	-	295
土地租金		-	25	25	-	25
遞延稅項資產		-	1	1	-	3
總資產		52,448	1,580	54,028	45,534	2,350
負債及股本權益						
負債						
就衍生產品合約向結算參與者收取的						
保證金按金	11	31,359	-	31,359	22,702	-
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收取的						
現金抵押品	11	3,233	-	3,233	3,594	-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13	8,456	-	8,456	9,946	-
遞延收入		524	-	524	473	-
應付稅項		262	-	262	320	-
其他財務負債		60	-	60	58	-
參與者對結算所基金的繳款	11	880	-	880	2,039	-
撥備		35	27	62	28	29
遞延稅項負債		-	33	33	-	18
總負債		44,809	60	44,869	39,160	47
股本權益						
股本				1,080		1,078
股本溢價				639		416
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股份				(296)		(219)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儲備				106		56
設定儲備				577		580
保留盈利	14			7,053		6,766
股東資金				9,159		8,677
負債及股本權益總額				54,028		47,884
流動資產淨值				7,639		6,37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219		8,7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 HKFRSs 編制。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集團並無採納任何新／經修訂的 HKFRSs。

2. 營業額

營業額包括主要業務的收入，與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收入相同。

3. 營運分部

集團按主要營運決策者所審閱並賴以作出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營運分部。

集團有 4 個須予呈報的分部。由於各業務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所需的資訊科技系統及市場推廣策略亦不盡相同，因此各分部的管理工作獨立進行。集團各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業務營運如下：

現貨市場業務主要指聯交所的運作，包括所有在現貨市場交易平台買賣的產品，例如股本證券、牛熊證及衍生權證。現時，集團營運 2 個現貨市場交易平台，分別是主板和創業板。業務收益主要來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及上市費。上市職能的業績已包括在現貨市場中。

衍生產品市場業務指在期交所買賣的衍生產品及聯交所買賣的股票期權，包括提供及維持各類衍生產品（例如股票及股市指數期貨及期權）買賣的交易平台。業務收益主要源自交易費、交易系統使用費和保證金的投資收益淨額。

結算業務指香港結算、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運作；這 3 家結算所主要負責集團旗下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結算、交收和託管業務。業務的主要收益來自提供結算、交收、存管、託管和代理人服務所收取的費用及結算所基金所獲得的投資收益淨額。

市場數據業務負責發展、推廣、編纂及銷售即時、歷史以及統計市場數據和發行人資訊。其收益主要來自現貨及衍生產品市場的市場數據費。

集團本年度按營運分部劃分的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及其他個別財務資料的分析如下：

	2011				
	現貨市場 百萬元	衍生產品市場 百萬元	結算業務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3,344	855	2,519	639	7,357
投資收益淨額	52	272	65	1	390
其他收益	-	-	108	-	108
	3,396	1,127	2,692	640	7,855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665	174	350	73	1,262
間接成本	271	78	174	38	561
	936	252	524	111	1,823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460	875	2,168	529	6,032
利息收益	21	217	40	-	278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2)	-	-	(2)
折舊	(35)	(14)	(38)	(3)	(90)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沒收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所持有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	-	-	108	-	108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34)	(7)	(15)	(5)	(61)
耗蝕虧損撥備	(1)	-	-	(1)	(2)
增加非流動資產 (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383	90	226	64	763
	2010				
	現貨市場 百萬元	衍生產品市場 百萬元	結算業務 百萬元	市場數據 百萬元	集團 百萬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	3,345	752	2,324	673	7,094
投資收益淨額	103	293	75	1	472
	3,448	1,045	2,399	674	7,566
營運支出					
直接成本	629	162	319	61	1,171
間接成本	220	59	131	31	441
	849	221	450	92	1,612
須予呈報的分部除稅前溢利	2,599	824	1,949	582	5,954
利息收益	19	102	16	-	137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	(2)	(2)	-	(4)
折舊	(49)	(17)	(38)	(3)	(107)
其他主要非現金項目：					
以股份支付的僱員酬金支出	(20)	(4)	(9)	(3)	(36)
耗蝕虧損撥備回撥	-	-	4	-	4
增加非流動資產 (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	53	21	40	11	125

(a) 須予呈報的分部的會計政策與集團會計政策一致。中央收益（主要是公司資金的投資收益淨額）及中央支出（主要是向所有營運分部提供支援功能的支出）概按評估分部表現時計量分部除稅前溢利的準則分配至各營運分部。稅項支出／（抵免）不會分配至須予呈報的分部內。

(b) 按地區呈列的資料

集團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全部源自香港的業務。集團按地區劃分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財務資產及遞延稅項資產）的詳情如下：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
香港	994	322
中國	2	1
	996	323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 2011 年及 2010 年，來自集團之最大客戶的收入佔集團總收入少於 10%。

4. 其他收入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網絡及終端機用戶收費、數據專線及軟件分判牌照費	370	345
參與者的年費、月費及申請費	35	34
直接配發首次公開招股所得的經紀佣金收入	23	27
交易櫃位使用費	15	15
出售交易權	20	11
雜項收入	24	23
	487	455

5. 投資收益淨額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益		
– 銀行存款	261	115
– 上市證券	5	4
– 非上市證券	12	18
利息收益總額	278	137
退回給參與者的利息	(2)	(4)
利息收益淨額	276	133
強制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淨額 (包括利息收益)		
– 上市證券	41	90
– 非上市證券	83	223
– 附衍生產品的銀行存款	-	15
– 匯兌差額	115	123
	239	451
按公平值列賬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負債的公平值虧損淨額 (持作買賣)		
– 上市證券	-	(6)
– 匯兌差額	(137)	(108)
	(137)	(114)
出售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非上市財務資產的虧損	-	(4)
其他	12	6
投資收益淨額	390	472

6. 其他收益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集團根據《CCASS 規則》第 1109 條行使其沒收權，將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有已超過 7 年但仍未被領取的現金股息撥出，並確認有關股息為其他收益。但是，如果被沒收股息的權益擁有人提出申索並能提供充分的權益證明，集團承諾會支付全部申索。

7. 其他營運支出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保險	4	4
訂購財務數據費用	6	6
託管人及基金管理費用	13	11
銀行費用	19	15
維修及保養支出	10	11
牌照費	19	16
通訊支出	6	6
海外差旅支出	10	7
向財務匯報局撥款	4	4
其他雜項支出	42	27
	133	107

8. 稅項

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的稅項支出／（抵免）指：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香港利得稅按稅率 16.5% (2010 年：16.5%) 作撥備	922	918
往年度超額撥備	-	(2)
	922	916
遞延稅項	17	1
	939	917

9. 股息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已付中期股息：		
每股 2.16 元 (2010 年：1.89 元)	2,331	2,037
減：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4)	(3)
	2,327	2,034
建議末期股息（附註(b)及(c)）：		
按 12 月 31 日的已發行股本每股 2.09 元 (2010 年：2.31 元)	2,257	2,490
減：股份獎勵計劃於 12 月 31 日所持股份的股息（附註(a)）	(5)	(4)
	2,252	2,486
	4,579	4,520

- (a) 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的業績及淨資產已包括在香港交易所的財務報表內。因此，香港交易所僱員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的股息已在股息總額中扣減。
- (b) 實際支付的 2010 年末期股息為 24.87 億元（經扣減就股份獎勵計劃所持股份所支付的 400 萬元），其中 100 萬元為 2010 年 12 月 31 日後行使的僱員購股權所發行股份的股息。
- (c) 12 月 31 日後所建議的末期股息不列作於 12 月 31 日的負債。
- (d) 2011 年末期股息將以現金支付，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以股代息選擇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落實。

10. 每股盈利

基本及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計算方法如下：

(a) 基本每股盈利

	2011	2010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5,093	5,037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 股份（千股）	1,077,202	1,076,404
基本每股盈利（元）	4.73	4.68

(b) 已攤薄每股盈利

	2011	2010
股東應佔溢利（百萬元）	5,093	5,037
已發行股份的加權平均數減為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 股份（千股）	1,077,202	1,076,404
僱員購股權的影響（千股）	1,035	1,743
獎授股份的影響（千股）	1,383	916
為計算已攤薄每股盈利的股份的加權平均數（千股）	1,079,620	1,079,063
已攤薄每股盈利（元）	4.72	4.67

11. 財務資產

在日常業務中，集團會收到結算參與者關於衍生產品合約的保證金按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的現金抵押品以及參與者向結算所基金的繳款。集團將相關資產歸類為以下資金：

保證金 — 保證金源自向聯交所期權結算所及期貨結算公司的結算參與者就衍生產品合約的未平倉合約已收取或應收取的現金。該等資金乃以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

現金抵押品 — 現金抵押品是向香港結算的結算參與者就未平倉合約所收取。有關款項會於參與者平倉時退回。

結算所基金 — 結算所基金是根據結算所規則設立。結算參與者及集團繳付的資產由各有關結算所（即香港結算、期貨結算公司及聯交所期權結算所）持有（連同累計收益減相關支出），明確地為確保在發生一或多名結算參與者不能履行其對結算所的責任時，可支持各家結算所履行其作為對手方的責任。此外，香港結算保證基金亦提供資源，以使香港結算在遇有結算參與者因向 CCASS 存入問題證券而失責時，能履行所引致之負債及責任。該等資金乃以各結算所之獨立賬戶就此特定目的持有，集團不得用以資助任何其他活動。

屬集團公司自用的財務資產歸類為公司資金。

保證金、現金抵押品、結算所基金及公司資金投資於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以及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詳情如下：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於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百萬元結算所基金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835	2,15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284	359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367	130
	1,486	2,644
<u>保證金</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12,719	12,418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6,265	5,954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12,368	4,323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7	7
	31,359	22,702
<u>現金抵押品</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27	2,843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906	751
	3,233	3,594
<u>公司資金</u>		
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	2,340	1,945
以公平值計量及列入溢利或虧損的財務資產	4,800	4,877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財務資產	2,610	2,600
	9,750	9,422
	45,828	38,362

12. 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

集團的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佔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總額的 90%（2010 年 12 月 31 日：90%）。持續淨額交收的應收賬在交易日後 2 天內到期。應收費用為立即到期或有長達 60 天的付款期限，視乎所提供的服務的類別。其他應收賬款、預付款及按金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3. 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

集團的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主要是指集團在 T+2 交收周期中的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佔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總額的 77%（2010 年 12 月 31 日：83%）。持續淨額交收的應付賬在交易日後 2 天內到期。其他應付賬款、應付費用及其他負債則大部分在 3 個月內到期。

14. 保留盈利（包括建議股息）

	2011 百萬元	2010 百萬元
於 1 月 1 日	6,766	6,021
股東應佔溢利	5,093	5,037
轉撥自／（往）結算所基金儲備	3	(17)
股息：		
2010／2009 年度末期股息	(2,487)	(2,251)
2011／2010 年度中期股息	(2,327)	(2,034)
已沒收未被領取的香港交易所股息	6	16
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授予	(1)	(6)
於 12 月 31 日	7,053	6,766
相當於：		
保留盈利	4,801	4,280
建議股息	2,252	2,486
於 12 月 31 日	7,053	6,766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工作範疇

於本公告的財務數字經由集團的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認同為集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擬稿所載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uditing)、《香港審閱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Review Engagements) 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Hong Kong Standards on Assurance Engagements) 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對本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審閱 2011 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稽核委員會聯同香港交易所的外聘及內部核數師審閱了 2011 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根據這項審閱以及與管理層的討論，稽核委員會確信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適用的會計準則編制，並公平呈列了集團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財政狀況及業績。

可供分派儲備

根據《公司條例》第 79B 條並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公司條例》中就有關分發確定已實現利潤及已實現虧損的指引」(Guidance on the Determination of Realised Profits and Losses in the Context of Distributions under the Hong Kong Companies Ordinance) 而計算，香港交易所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可供分派儲備總額達 64 億元 (2010 年 12 月 31 日：12 億元)。

末期股息

董事會現建議向於 2012 年 4 月 30 日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末期股息每股 2.09 元 (2010 年：每股 2.31 元)，以及保留本年度其餘的溢利。建議的末期股息，連同中期股息共派股息金額約為 46 億元 (2010 年：45 億元)，派息比率為 90% (2010 年：90%)，其中包括向股份獎勵計劃下由信託所持有的股份派付的股息約 900 萬元 (2010 年：700 萬元)。董事會亦建議提供以股代息選擇，股東可選擇以新繳足股份形式代替現金收取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

以股代息選擇

待股東於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建議的末期股息以及發行股份的一般性授權後，末期股息將以現金 (並提供以股代息選擇) 支付予於 2012 年 4 月 30 日 (星期一) 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以股代息選擇亦須待證監會批准據此發行的香港交易所新股份上市及買賣，方可作實。

載有以股代息選擇 (如提供) 詳情的通函連同選擇表格將於 2012 年 5 月 7 日 (星期一) 或前後一併寄發予股東。以股代息的確實股票及股息單將於 2012 年 5 月 29 日 (星期二) 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香港交易所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有關詳情載列如下：

(i) 為確定股東出席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12 年 4 月 18 日（星期三）下午 4 時 30 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2 年 4 月 19 日（星期四）至 2012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12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

(ii) 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2012 年 4 月 2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 30 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2012 年 4 月 27 日（星期五）至 2012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2012 年 4 月 30 日（星期一）

香港交易所將於上述有關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 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香港交易所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股東周年大會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將於 2012 年 4 月 23 日（星期一）舉行。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於發給股東的通函內；該通函將連同《2011 年年報》一併寄發予股東。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代表委任表格將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

董事的委任及選任

兩名選任董事（陳子政先生及莊偉林先生）及 3 名政府委任董事（夏佳理先生、史美倫女士及鄭慕智博士）的服務任期將於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完結時屆滿。根據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3(5) 條，他們均有資格再獲委任。香港交易所會於得知結果後盡快就董事任命（包括政府委任董事）作出公布。

於 2012 年 2 月 29 日，提名委員會經考慮 2011 年董事會表現評核的結果後，確認陳子政先生及莊偉林先生克盡其職、貢獻良多。因此，提名委員會根據提名政策舉薦陳子政先生及莊偉林先生於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由股東選舉。同日，該舉薦獲董事會接納，陳子政先生及莊偉林先生均無就舉薦他們予股東選舉一事參與投票。陳子政先生及莊偉林先生概無與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集團在 1 年內不可在不予以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任何服務合約。兩人的詳細資料將載於與《2011 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

企業管治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除守則第 A.4.1 條（重選非執行董事）及 A.4.2 條（董事輪流退任）外，香港交易所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所有其他守則條文，並在適當的情況下採納有關的建議最佳常規。

政府委任董事（全是非執行董事）的委任乃受《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規管，因此他們毋須經由股東選任或重新選任。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董事身份任期受香港交易所的《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規管，故毋須輪流退任。

《企業管治守則》是聯交所於 2011 年 10 月發出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新版，適用於涵蓋 2012 年 4 月 1 日後期間的財務報告。香港交易所矢志奉行高水平企業管治，已提早採納所有新守則條文，並在適當情況下採納有關的新建議最佳常規。

就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而言，除一般事務外，董事會已建議在會上要求給予購回及發行香港交易所股份的一般性授權，以及提高非執行董事（包括主席）和若干董事委員會成員（不包括執行董事）的薪酬。進一步的資料載於與《2011 年年報》一併寄發的股東通函。

企業社會責任

關於香港交易所 2011 年企業社會責任表現的報告全文載於《2011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將於 2012 年 3 月 15 日或前後登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香港交易所以符合經濟、社會及環境利益的方式持續營運，以有效的企業管治及權益人參與為首要總則。

於 2011 年 12 月 31 日，集團共有全職僱員 940 人（2010 年：866 人）及臨時僱員 57 人（2010 年：17 人）。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是給予公平及具市場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鼓勵表現文化及促進策略業務目標的完成。集團設有績效發展流程，協助僱員設定表現目標、著力提升表現，以及尋找培訓及發展機會。僱員培訓的資訊載於《2011 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香港交易所的薪酬政策及薪酬架構詳情，載於香港交易所網站「企業管治」一欄。

購買、出售或贖回香港交易所上市證券

除股份獎勵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及信託契約條款，以總額 8,000 萬元在聯交所購入合共 627,700 股香港交易所股份外，香港交易所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 2011 年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刊發 2011 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登載於「披露易」網站 www.hkexnews.hk 及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com.hk/chi/exchange/invest/results/2012results_c.htm。《2011 年年報》將於 2012 年 3 月 15 日（星期四）或前後登載於「披露易」及香港交易所網站，並寄發予股東。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當日，董事會包括 12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是夏佳理先生（主席）、史美倫女士、陳子政先生、鄭慕智博士、夏理遜先生、許照中先生、郭志標博士、李君豪先生、利子厚先生、施德論先生、莊偉林先生及黃世雄先生，以及一名身兼香港交易所集團行政總裁的執行董事李小加先生。

承董事會命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主席
夏佳理

香港，2012 年 2 月 29 日

詞彙

2011 年股東周年大會	於 2011 年 4 月 20 日下午 4 時 30 分在聯交所交易所展覽館內的交易所會議廳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2012 年股東周年大會	將於 2012 年 4 月 23 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	香港交易所股東周年大會
AMS/3	第三代自動對盤及成交系統
獎授股份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獎授的股份
董事會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會
BRICS	就 BRICS 交易所聯盟，BRICS 指巴西、俄羅斯、印度、中國及南非
現貨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證券相關業務（不包括股票期權）
CCASS	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DCASS	衍生產品結算及交收系統
衍生產品市場	香港交易所的衍生產品相關業務（包括股票期權）
董事	香港交易所的董事
選任董事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選出的董事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期交所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
政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府委任董事	由財政司司長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77 條委任的董事
集團	香港交易所及其附屬公司
HKATS	HKATS 電子交易系統
期貨結算公司	香港期貨結算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或本公司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HKFRSs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特別行政區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結算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
H 股指數或恒生國企指數	恒生中國企業指數
恒指	恒生指數
上市委員會	上市委員會及創業板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MDF	市場數據傳送專線
MDS	市場數據系統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
PRS	報價系統
股東名冊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名冊
聯交所期權結算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期權結算所有限公司
證監會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股東	香港交易所的股東
股份獎勵計劃	董事會於 2005 年 9 月 14 日採納的僱員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其後於 2006 年 8 月 16 日及 2010 年 5 月 13 日作出修訂
SPRINTS	結構性產品綜合處理系統
元	港元